



low-carbon life
共建**低碳生活**



主办单位：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出版发送：《中州环境》编辑部 准印证号：河南省内资〔省直〕081号
地址：郑州市学理路10号 电话：0371-66309506
更多环境信息请关注“河南环境”微信公众号

中州环境

01

2020
总第292期

中州环境
ENVIRONMENT
OF ZHONGZHOU

【内部资料·免费交流】〔省直〕081号 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OF HENAN PROVINCE

2020年第一期 总第292期

- 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
- 尹弘在省生态环境厅调研时指出：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主办

省委第三巡视组向省生态环境厅党组 反馈巡视情况



省生态环境厅王仲田厅长暗访调研 重污染天气管控和“双替代” 工作推进情况



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办副主任、生态环境厅 厅长王仲田主持召开大气污染管控 工作视频会议



省生态环境厅举办 第八次“企业服务日”活动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携手共建美丽河南

当新年的第一缕阳光从地平线上升起，照耀在这广袤而又充满活力的大地上，我们迎来了2020年。

站在新旧交替的时间坐标上，回望2019年，头顶的蓝天白云更常见了，身边的河流更清澈了，人们享有了更多的优质生态产品，美丽中国梦的轮廓前所未有地如此清晰。

这一切的变化，源于我们的不懈奋斗。

2019年，习近平总书记来河南考察调研，再次强调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并将黄河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上升为重大国家战略。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省委十届十次全会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作出重要部署，《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河南省水污染防治条例》等出台实施，全省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和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全面推进。

这一年，面对我省特殊的自然条件、气候特征等不利因素，全省生态环境系统迎难而上，持续加力，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省环保铁军勇担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政治责任，扎实开展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强力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大幅下降，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实现目标要求，特别是空气质量连续5个月达到二级标准要求，实现有记录以来的最好水平；生态文明创建成果丰硕，新县成功创建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新密市、兰考县、泌阳县成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

这一年，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坚持以大气污染防治为重点，加快推进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用地结构调整，铁心铁面铁腕治理“三散”，严格落实“六控”措施，开展省级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深化秋冬季污染综合治理，实施区域污染联防联控联治，我省蓝天白云越来越多，重污染天数明显减少，人民群众蓝天幸福感显著提升；统筹推进水、土壤污染防治，河流水质更好了，黑臭水体更少了，人民群众饮水更安全、吃得更放心、住得更安心。

这一年，全省生态环境系统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不断强化服务意识，会同相关8个部门联合开展“千名专家进百县帮万企”绿色发展服务活动，省市县三级生态环境部门每月举办“企业服务日”活动，聘请各界人士作为生态环保观察员，指导重点行业企业建立绿色发展协会并评价发布绿色发展排行榜，推动企业绿色发展水平不断提高，得到主题教育中央督导组、生态环境部、全国工商联的高度赞誉和省委、省政府的高度肯定，并向全国介绍推广。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污染防治攻坚战到了决胜阶段。我们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铁心铁面铁腕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擦亮绿色发展的底色。



2020年第1期 总第292期

主管主办：河南省生态环境厅
编辑出版：《中州环境》编辑部

编辑委员会

主任：王仲田

副主任：王喜云 杨继成 师伟
焦飞 王朝军 李验胜
薛崇林 李维群 马书勇
许兵

编委：（按姓氏笔画排序）

丁晓阳 于莉 王红卫
王祥国 王莹 王滔
刘一凡 李莉 李国敏
江振山 杜学文 张军
张林玉 邵丰收 邹志悝
胡俊红 赵杰 郜国玉
陶冶 党鑫 郭春霞
黄原 曾刚 韩晓哈
焦万益 楚彦友 蔡松涛
魏金春

Contents 目录

Environment of Zhongzhou

卷首语

P01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携手共建美丽河南

特别关注

P04 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强调 抓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大力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P06 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
P11 中国共产党生态环境部机关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

视点

P13 尹弘在省生态环境厅调研时指出：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P14 省政府召开“三散”治理1月份重点工作推进会
P15 省委第三巡视组向省生态环境厅党组反馈巡视情况
P17 省生态环境厅召开2019年度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座谈会
P18 全省生态环境系统信访安全稳定工作会议召开
P19 省生态环境厅举办第八次“企业服务日”活动

攻坚战专栏

P20 尹弘主持召开省政府常务会议 坚决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P21 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办副主任、生态环境厅厅长王仲田主持召开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视频会议
P22 王仲田调研移动源污染防治工作时强调 只争朝夕加油干 不负韶华续华章 坚决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
P24 王仲田厅长暗访调研重污染天气管控和“双替代”工作推进情况
P25 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办召开周口市“三散”问题交办会
P27 全年无休的空气质量预报员 郑州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站陶杰
P28 精益求精的基层环保监测人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环境监测站水气分析室主任石奇

环境管理

P29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 努力推动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在中国生态文明论坛十周年会上的讲话
——生态环境部党组书记、部长 李干杰
P34 持续推进排污许可制改革 提升环境监管效能
——生态环境部党组书记、部长 李干杰

专家解读

P36 生态环境部环评司有关负责人就《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等系列文件答记者问

封二（上）：省委第三巡视组向省生态环境厅党组反馈巡视情况
封二（下）：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办副主任、生态环境厅厅长王仲田主持召开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视频会议

P39 生态环境部环评司有关负责人就《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有关问题答记者问

信息公开

P41 省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发布我省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民生实事落实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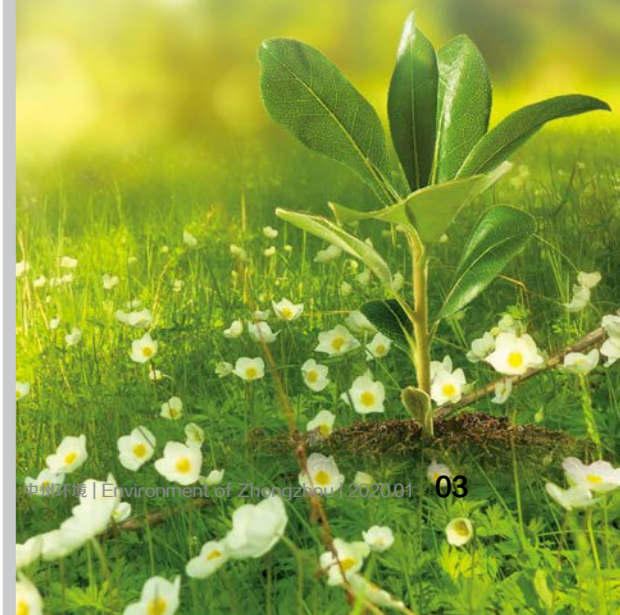
环境资讯

P51 洛阳市委书记李亚强调：坚持问题导向 扭住重点任务 确保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有力有效
P52 许昌市委书记胡五岳强调：严格环保标准 强化监管服务 狠抓污染治理 改善环境质量
三门峡市委书记刘南昌要求：坚持绿色发展 科学规划布局 严格监督执法
P53 平顶山市委书记周斌在鲁山县调研时强调：扎实推进“三散”治理 不断改善生态环境
漯河市委书记蒿慧杰指出：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坚决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
P54 焦作市长徐衣显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部署“三散”治理等工作
P55 周口市长丁福浩要求：要举一反三 立行立改 夯实责任 狠抓落实 确保“三散”污染治理工作取得扎实成效
安阳市代市长袁家健在安钢集团调研时强调：用足气力治污 对标提升 增效 坚定朝着高质量发展方向奋进
P56 济源示范区管委会主任、市长石迎军要求：强力推进“三散”治理 实现全年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鹤壁市召开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工作会议
P57 南阳市三级联动集中打好污染防治冲刺攻坚战
P58 滑县县长陈忠要求：强化监督检查、抓好督导考核，全力以赴治污染、保蓝天
卫辉市委书记梁常运强调：要采取最严举措冲刺全年目标任务 决战决胜环保重点工作
P59 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郑分局开展身边典型学习宣传活动
商城县委书记李高岭节后到环境攻坚指挥部开展调研工作
临颍县委副书记、县长赵丹主持召开“三散”污染治理工作协调会
P60 洛宁县县委副书记、县长周东柯到企业督导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工作
南乐县县长曹拥军专题研究近期环境污染防治工作
P61 正阳县县长王东征要求：主动抓好整改，推动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向纵深发展
范县县长带队夜查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措施落实情况
P62 濮阳县县长孙庆伟随机调研“双替代”工作
宝丰县委书记许兵主持召开生态环保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鲁山县召开全县涉气企业冬季管控暨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服务会
P63 罗山县环保局开展“迎新年、写春联、送祝福”公益活动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第二分局召开企业培训暨约谈会
P64 郑州市生态环境局中原分局召开法治宣传培训会
许昌市魏都区召开环境污染防治攻坚警示教育大会

封三（上）：省生态环境厅王仲田厅长暗访调研重污染天气管控和“双替代”工作推进情况
封三（下）：省生态环境厅举办第八次“企业服务日”活动

主 编：焦万益
副 主 编：曲祉奎
责任编辑：王海江
编 辑：李红霞 梁 林

出 版：《中州环境》编辑部
地 址：郑州市学理路10号
邮 编：450046
电 话：（0371）66309506
出版周期：每月一期
发送范围：本省系统内
印 数：4000册
电子邮箱：zhongzhouhuanjing@163.com
准印证号：河南省内资〔省直〕081号
印 刷：河南博雅彩印有限公司



习近平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强调 抓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大力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中央财经委员会主任习近平1月3日下午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研究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问题、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问题。习近平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黄河流域必须下大气力进行大保护、大治理，走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路子；要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在西部形成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中央财经委员会副主任李克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财经委员会委员王沪宁，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中央财经委员会委员韩正出席会议。

会议听取了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水利部、文化和旅游部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问题的汇报，听取了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庆市、四川省关于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问题的汇报。

会议指出，要把握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原则，编好规划、加强落实。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从过度干预、过度利用向自然修复、休养生息转变，坚定走绿色、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坚持量水而行、

节水为重，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推动用水方式由粗放低效向节约集约转变。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发挥各地比较优势，宜粮则粮、宜农则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坚持统筹谋划、协同推进，立足于全流域和生态系统的整体性，共同抓好大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

会议强调，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要高度重视解决突出重大问题。要实施水源涵养提升、水土流失治理、黄河三角洲湿地生态系统修复等工程，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要实施水污染综合治理、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土壤污染治理等工程，加大黄河流域污染治理。要坚持节水优先，还水于河，先上游后下游，先支流后干流，实施河道和滩区综合提升治理工程，全面实施深度节水控水行动等，推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要推进兰州—西宁城市群发展，推进黄河“几”字弯都市圈协同发展，强化西安、郑州国家中心城市的带动作用，发挥山东半岛城市群龙头作用，推动沿黄地区中心城市及城市群高质量发展。要以水定地、以水定产，倒逼产业结构调整，建设现代产业体系。要实施黄河文化遗产系统保护工程，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黄河文化旅游带，开展黄河文化宣

传，大力弘扬黄河文化。

会议指出，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有利于在西部形成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打造内陆开放战略高地，对于推动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要尊重客观规律，发挥比较优势，推进成渝地区统筹发展，促进产业、人口及各类生产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强化重庆和成都的中心城市带动作用，使成渝地区成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重要经济中心、科技创新中心、改革开放新高地、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助推高质量发展。

会议强调，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要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协调，突出中心城市带动作用，强化要素市场化配置，牢固树立一体化发展理念，做到统一谋划、一体部署、相互协作、共同实施，唱好“双城记”。要加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现代产业体系建设，增强协同创新发展能力，优化国土空间布局，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进体制创新，强化公共服务共建共享。

中央财经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1月12日至13日，生态环境部在北京召开2020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要求，总结2019年工作进展，分析当前生态环境保护面临的形势，安排部署2020年重点工作。生态环境部部长李干杰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决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以生态环境保护优异成绩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李干杰指出，2019年习近平总书记就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新要求，党中央、国务院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全国生态环境保护系统要不断提高政治站位，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带头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落实新发展理念，保持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的定力；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补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生态环境短板；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推进生态环

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勇于自我革命，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在总结过去一年的工作时，李干杰说，2019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系统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攻坚克难、积极作为，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关键进展，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持续减少，未达标城市细颗粒物（PM_{2.5}）浓度继续下降，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具体来讲，主要是做了以下四个方面工作。

第一，全力以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一是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持续实施重点区域秋冬季攻坚行动。继续推进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开展煤电机组、钢铁企业超低排放改造，推进工业炉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大力推进“公转铁”，严厉打击非法黑加油站点和劣质油品。强化重污染天气应对。二是持续打好碧水保卫战。基本完成899个县级水源地3626个问题环境整治任务。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2899个黑臭水体消除2513个。全面完成长江流域入河、环渤海入海排污口排查。推进长江“三磷”专项排查整治。完成2.5万个建制村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三是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完成



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坚定不移禁止洋垃圾入境，全国固体废物实际进口量同比减少40.4%。启动“无废城市”建设试点。“清废行动2019”发现的1254个问题中1163个完成整改。深化垃圾焚烧发电行业专项整治行动。四是大力开展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推动生态保护红线评估和勘界定标。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命名表彰第二届中国生态文明奖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第三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五是严格核与辐射安全监管。高效运转国家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发布《中国的核安全》白皮书。核电厂和研究堆运行状况良好、建造质量受控。六是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风险。开展重点化工园区有毒有害气体预警体系建设试点。初步建立政府主导、企业参与的海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机制。基本按期办结群众举报53.1万件。生态环境部直接调度处置突发环境事件84起。

第二，积极主动服务“六稳”。一是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出台进一步深化生态环境监管服务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积极主动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国家战略。长江经济带11省市及青海省“三线一单”成果开始实施。二是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依法取消环评单位资质许可。下放运输机场等9类项目环评审批权。动态调整并持续调度国家、地方、利用外资重大项目“三本台账”，对重大项目审批开辟绿色通道。三是支持服务企业绿色发展。印发关于支持服务民营企业绿色发展的意见。对重点区域39个城市开展大气治理“一市一策”驻点跟踪研究，对长江沿线有关城市派驻58个专家团队开展驻点研究和技术指导。启用国家生态环境科技成果转化综合服务平台。四是加大生态环保扶贫力度。落实《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助力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的指导意见》，完成2019年定点扶贫年度任务。

第三，加快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

化。一是深化生态环境领域机构改革。组建7个流域海域生态环境监督管理局及其监测科研中心。基本完成省以下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二是完善法律法规标准体系。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草案、长江保护法草案已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完成《海洋石油勘探开发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修订。完成21项部门规章立改废。制修订96项国家生态环境标准。三是深入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中办、国办印发《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党中央批准成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领导小组。对6个省（市）和2家中央企业开展第二轮第一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受理转办群众举报问题1.89万件，已办结或基本办结1.6万件。开展中央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开展“一刀切”问题专项整治，严肃查处7起“一刀切”行为。四是严格依法依规监管。对重点区域开展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试点。开展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监督定点帮扶，交办涉气问题6.5万个。改革完善信访投诉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自由裁量权。全国实施行政处罚案件16.29万件，罚款金额119.18亿元。开展全国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大练兵。五是完善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印发《生态环境监测规划纲要（2020-2035年）》。完成“十四五”国家环境空气、地表水、海洋生态环境监测网络优化调整。按月发布空气质量及改善幅度相对较好和较差城市名单，按季度开展城市水环境质量排名。严肃查处干扰国控站点案件。举办第二届全国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大比武。六是强化宣传引导。落实例行新闻发布会制度。开展大型主题采访活动。举办全国低碳日、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等宣传活动。推动四类设施向公众开放。七是加强国际合作交流。成功举办2019年世界环境日全球主场活动、国合会2019年年会。启动“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发布生态环保大数据服务平台。牵头联合国气候行动峰会“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领域工作。推动成立全球适应中心中国办公室。积

极筹备《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八是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顺利完成全国固定污染源统一数据库、“互联网+监管”、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等生态环境信息化建设任务。九是持续推进基础能力建设。中央财政安排532亿元环保专项资金，支持各地加强污染治理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推动设立国家绿色发展基金。基本完成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

第四，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一是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召开多次推进会，组建指导组，推动主题教育取得扎实成效。开展整改落实“回头看”和8个专项整治，生态环境部党组确定的整改措施已完成过半。二是切实为基层减负。出台贯彻落实《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通知》20条举措。生态环境部印发文件和召开会议同比大幅减少。出台统筹规范强化监督工作实施方案，区县监督频次、监督人员总数、地方进驻时间明显减少。三是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选举产生中国共产党生态环境部机关第一届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印发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件办理情况考核办法。分两轮完成对部分部机关司局和部属单位的巡视。四是加快打造生态环境保护铁军。印发关于加强生态环境保护铁军建设的意见。开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我该怎么办”主题活动。加大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贯彻执行和督促检查力度，坚持不懈整治“四风”。驻部纪检监察组坚守政治监督的职责定位，在坚持政治与业务结合，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

李干杰强调，2019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明显成效，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科学指引，同时也是各地区各部门主动作为推进落实的结果，是全国生态环境系统奋力拼搏的结果。

李干杰指出，在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

染防治攻坚战过程中，我们探索积累了一些成功做法和经验，主要体现为“六个坚持”：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坚持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坚持落实“六个做到”、坚持不断强化基础能力建设。实践证明，当前污染治理的方向和路子是正确的，应当长期坚持和不断完善。

李干杰强调，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决胜之年，是保障“十四五”顺利起航的奠基之年。当前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人心，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有力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不断完善，生态文明建设改革举措落地见效，为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增添了强大动力。同时，国内外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复杂变化，经济发展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生态环境保护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

李干杰指出，2020年要确保实现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必须坚定必胜信心，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牢固树立大局观念，在多重目标中寻求动态平衡，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注重方式方法，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严格禁止“一刀切”，避免处置措施简单粗暴。坚持实事求是

是，立足于最不利的情形做好工作安排部署，以实际成效取信于民。增强忧患意识，做好生态环境风险防范化解工作，坚决守住环境安全底线。

李干杰要求，2020年要突出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扎实做好十二个方面的重点工作。

一要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大力宣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继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生态环境监管服务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支持重大国家战略实施、支持服务民营企业绿色发展各项举措。

二要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全面完成《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目标任务，狠抓重点区域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积极稳妥推进北方地区清洁取暖。持续整治“散乱污”企业，深入推进柴油货车污染治理。进一步加大非重点区域治污力度。

三要着力打好碧水保卫战。深入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巩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整治成效。持续开展城市黑臭水体整治。深入推进长江入河、渤海入海排污口溯源整治。启动黄河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统筹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和黑臭水体治理。

四要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全面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成果应用。强化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深化“无



废城市”建设试点。基本实现固体废物零进口。组织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排查整治。

五要加强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协调推进生态保护红线评估优化和勘界定标。开展全国生态状况2015-2020年变化遥感调查评估。持续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区强化监督。全力推动《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圆满成功。

六要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全面落实《“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在部分地区和重点行业启动二氧化碳达峰行动。加快推进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积极开展适应气候变化工作。深入开展气候变化国际合作与交流。持续推动气候变化南南合作。

七要确保核与辐射安全。强化国家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建设。进一步深化核电厂、研究堆与核燃料循环设施安全监管。持续推进历史遗留核设施退役与放射性废物治理。完成国控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建设。

八要依法推进生态环境督察执法。积极配合做好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推动长江保护等领域法律法规制修订。继续组织开展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和专项督察。持续开展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监督定点帮扶和统筹强化监督。

九要健全生态环境监测和评价制度。做好国家空气、地表水、海洋监测网络的并行衔接。研究构建生态状况监测框架体系。加强重点地区重点行业执法监测。加强监测质量监督检查。

十要着力构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落实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制定实施中央和国家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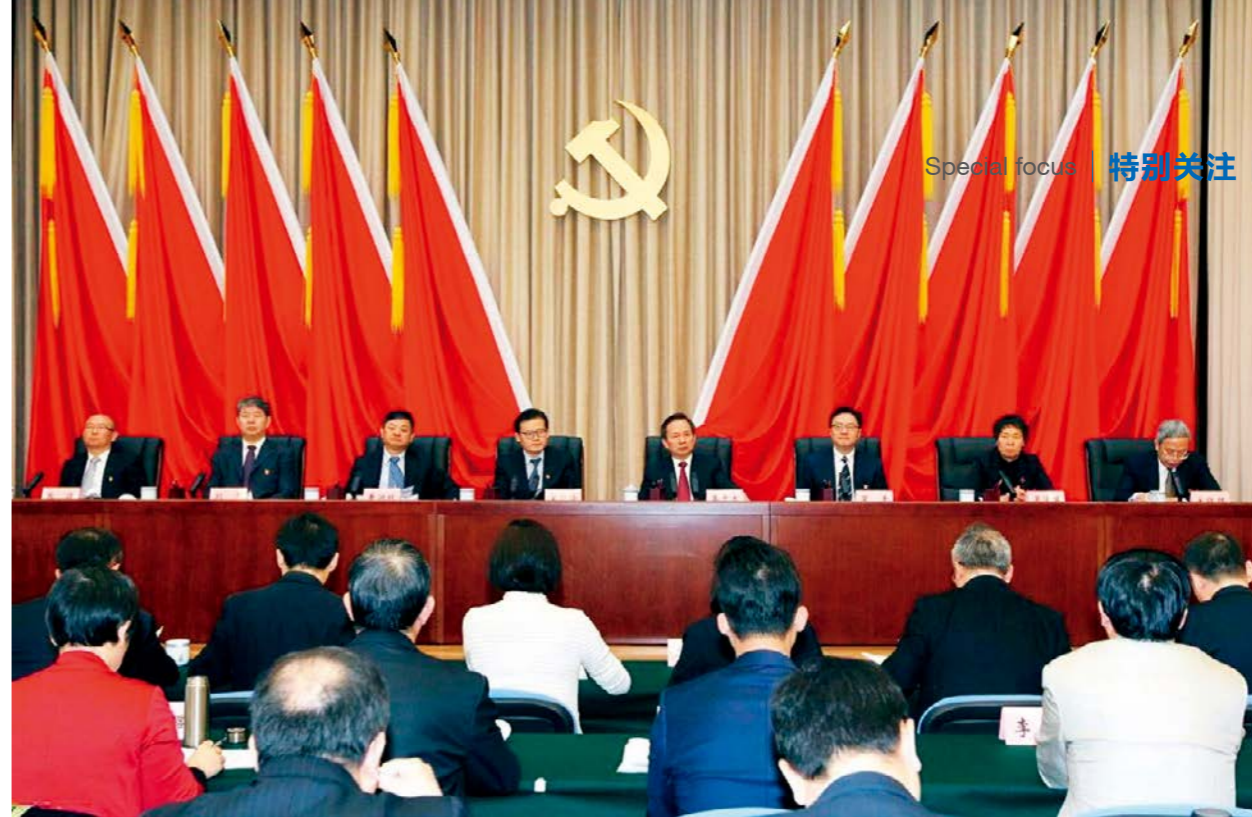
关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基本建立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体制。实现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全覆盖。支持国家绿色发展基金启动运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引导。加快建设生态环境“大平台、大数据、大系统”。快速妥善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加强国际交流和履约能力建设。

十一要统筹谋划“十四五”生态环境重点工作。做好“十四五”生态环境规划编制工作，统筹推进重点领域专项规划编制。

十二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把党的建设摆在首位，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着力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加快打造生态环境保护铁军。

会议由生态环境部副部长黄润秋主持，生态环境部副部长翟青、赵英民、刘华，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部纪检监察组组长吴海英，副部长庄国泰，总工程师张波以及部分老领导出席会议。

会议以视频会的形式召开。党中央和国务院相关部门有关负责同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副省级城市生态环境厅（局）主要负责同志，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军事设施建设局主要负责同志，驻部纪检监察组全体同志，部机关各部门、各部属单位党政主要负责同志，部机关各部门副司级以上干部在主场参加会议。部机关各部门副处级以上干部在分会场参加会议。



中国共产党生态环境部机关 第一次代表大会召开

12月27日，中国共产党生态环境部机关第一次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生态环境部党组书记、部长李干杰，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主持日常工作的副书记孟祥锋出席大会并讲话。生态环境部党组成员、副部长、机关党委书记翟青代表本届机关党委向大会作工作报告。

会议开幕前，举行预备会议和主席团会议，审议通过大会议程、《中国共产党生态环境部机关第一次代表大会资格审查小组关于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等事项。

上午九时许，大会在雄壮激昂的国歌声中隆重开幕。

翟青首先代表机关党委向大会作题为《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 全面提高机关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工作报告，全面总结回顾过去的四年生态环境部机关党的建设取得的积极进展。他指出，做好新时代党的建设，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党的政治

建设为统领，推动机关党的各项建设高质量发展。必须继承和发扬部机关党建工作宝贵经验，更加强化党的全面领导，更加强化思想理论武装，更加强化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更加强化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更加强化创新方式方法，更加强化党建责任制。

孟祥锋在讲话中首先向大会的召开表示热烈祝贺，充分肯定生态环境部组建以来机关党的建设取得的明显成效，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高质量推进生态环境部机关党的建设。

一要提高站位抓落实。新时代机关党建顶层设计已经完成，使命任务非常明确，关键在落实、落实、再落实。二要聚焦重点抓落实。带头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建强

抓实基层支部，坚持不懈正风肃纪，加强机关党建制度建设。三要扭住高质量发展抓落实。强化高质量意识，对标高质量要求，拿出高质量举措，遵循客观规律，努力攻坚克难。四要压实责任抓落实。层层落实各级党组织主体责任，加强党务干部队伍建设，形成强大合力。

李干杰在讲话中指出，过去四年，生态环境部机关党建工作水平稳步提升，各级党组织管党治党的意识明显增强，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新的成果。这些成绩的取得，与驻部纪检监察组坚守政治监督的职责定位，忠诚担当履职尽责是分不开的。他强调，必须深刻把握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坚定不移推进机关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

一要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带头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重要部署。二要加强党的思想建设，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往实里走。三要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坚决整治机关基层党组织“灯下黑”现象。四要加强党的作风建设，大力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加快打造生态环境保护铁军。五要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巩固“以案为鉴，营造良好政治生态”专项治理成果。要落实党建责任、完善制度建设、增强党建队伍，确保党建任务落实落地。

大会选举产生中国共产党生态环境部机关第一届委员会15名委员和中国共产党生态环境部机关第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7名委员。会后，召开中国共产党生态环境部机关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机关党委常委、书记、常务副书记、副书记；召开中国共产党生态环境部机关第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委会，选举产生机关纪委书记（同时任机关党委副书记）。

经过与会代表认真审议，大会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生态环境部机关第一次代表大会关于机关党委工作报告的决议》《中国共产党生态环境部机关第一次代表大会关于机关纪委工作报告的决议》《中国共产党生态环境部机关委员会2016—2019年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

下午五时许，大会圆满完成各项任务，在雄壮的《国际歌》声中胜利闭幕。

生态环境部党组成员、副部长赵英民、刘华，中央纪委监委驻生态环境部纪检监察组组长、部党组成员吴海英，生态环境部总工程师张波，出席大会并参加分组讨论。

生态环境部副部长黄润秋应邀列席大会。

本次大会从部机关和直属单位选举产生189名党代表，183名党代表出席大会，25名列席代表列席大会。



尹弘在省生态环境厅调研时指出： 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1月6日，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尹弘到省生态环境厅调研，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新发展理念，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多措并举，全力以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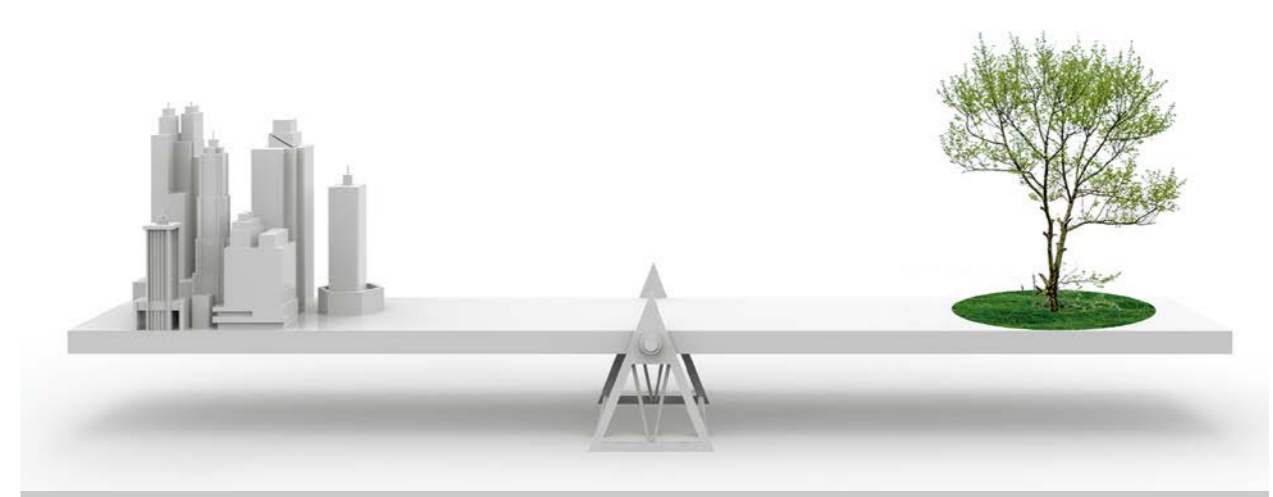
尹弘先后来到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实验室、环境空气质量会商中心实地察看，与工作人员亲切交谈，详细了解污染物监测分析技术、空气质量预报预警能力、空气质量变化趋势、大气重污染成因等情况，对环境监测监控能力建设成效予以肯定。

认真听取省生态环境厅工作汇报后，尹弘指出，过去的一年，全省各级各部门共同努力、攻坚克难，在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同时，较好完成了国家及我省确定的空气质量目标任务，全省生态环境系统作出了突出贡献。新的一年，我省污染防治攻坚依然任重道远，必须牢记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时的殷切嘱托，以对党和国家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

思想，从现在开始就从严管理、精准调控，细化分解指标，层层落实责任，既努力开好局、起好步，又保持韧劲、持续发力，杜绝前松后紧或前紧后松，坚决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尹弘强调，调整经济结构是污染防治的治本之策，要坚持做在当下、实事求是，加快推进产业、能源、运输、用地四大结构调整，严格淘汰落后产能，倒逼传统产业优化升级、转型发展。要完善环境保护工作手段，突出科技支撑作用，注重典型引路。要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疏堵结合，强化散煤管控、移动源污染综合治理，切实做好“双替代”工作。

尹弘指出，省生态环境厅肩负着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使命，要守土有责，敢于动真碰硬、担当作为，既主动服务，支持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又严格把关，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工作，提高环境监管能力和水平，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坚强保障。



省政府召开“三散”治理 1月份重点工作推进会

1月3日，省政府召开“三散”治理1月份重点工作推进会，分析当前形势，对下步工作作出部署。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黄强在会议上表示，2019年全省认真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各级各部门团结一致，攻坚克难，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圆满完成PM₁₀、PM_{2.5}目标任务，“三散”治理取得明显成效。但“散乱污”企业排查整治、“黑加油站”取缔、“散煤”监管治理、各类“散尘”整治不到位等现象，在一些区域还很突出，要加大治理力度，着力解决突出问题。

黄强强调，做好一季度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对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确保三年污染防治攻坚战顺利收官至关重要，大家要深刻汲取2019年1月至2月指标反弹教训，瞄准2020年度目标，紧盯任务不放松，聚焦问题抓整改，持续发力不松懈，坚持铁心、铁面、铁腕治理“三散”，同时抓好重型柴油货车污染、烟花爆竹禁燃禁放、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等重点工作，瞄准问题，狠抓落实，敢于较真碰硬，切实抓好2020年第一季度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省委第三巡视组 向省生态环境厅党组反馈巡视情况



按照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的部署，1月7日上午，省委第三巡视组向省生态环境厅党组反馈巡视情况。省委第三巡视组组长崔绍营向厅党组书记、厅长王仲田传达了省委书记王国生关于巡视工作的讲话精神，省委第三巡视组副组长王松涛反馈了巡视情况。之后，省委第三巡视组向厅党组反馈情况，崔绍营代表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对巡视整改工作提出要求，王松涛反馈巡视情况。王仲田主持会议并作表态发言。省委第三巡视组组长刘国卯出席会议。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10月10日至11月25日，省委第三巡视组对省生态环境厅进行了巡视。巡视组认真贯彻中央巡视工作方针，坚定不移深化政治巡视，以“两个维护”作为根本政治任务，以“四个意识”为政治标杆，紧扣“六围绕一加强”、紧盯“三大问题”、紧抓“三个重点”，聚焦问题导向和“关键少数”，认真查找政治偏差，从严从实开展巡视监督。通过广泛开展个别谈话，认真受理群众来信来访，调阅有关文件资料，深入实地了解情况，顺利完成了巡视任务。省委巡视工

作领导小组听取了巡视组的巡视情况汇报，并向省委报告了有关情况。

王松涛指出，2016年以来，厅党组特别是新一届党组能够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采取一系列具体措施，开展“一学三促”实践活动，班子的凝聚力、战斗力进一步增强，在修复政治生态和污染防治攻坚等方面取得了阶段性成效。巡视中，巡视组发现和干部群众反映了一些问题，主要是：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大精神不够系统，落实中央决策部署不够有力，意识形态工作有差距；党建工作虚化，队伍建设和选人用人存在薄弱环节，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问题突出；全面从严治党不力，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廉政风险隐患较大。

王松涛提出四点整改意见建议：一是提高政治站位，扛稳政治责任。二是强化政治担当，树牢人民立场。三是从严管党治党，筑实反腐成效。四是建立长效机制，抓好巡视整改。

崔绍营指出，一是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整改的重要指示；进一步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厅党组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使命感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省委要求，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政治态度抓好巡视整改，以锲而不舍、久久为功的严实作风确保各项举措落地见效。二是要扛牢主体责任，强化责任担当，以坚决有力的举措抓好整改落实。厅党组要认真研究制定问题清单、责任清单、任务清单，严格台账管理，把每个问题都作为“必答题”，通过公开促整改、严格督查落实、严肃追责问责、强化整改措施，使整改持续发力、深入推进，确保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桩桩见实效。三是要坚持标本兼治，深化成果运用，充分发挥巡视在一体推进“三

不”机制中的作用。厅党组要坚持把巡视整改与抓好日常监督、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结合起来，把巡视整改与深化改革、完善制度结合起来，把巡视整改与深化主题教育成果、践行初心使命结合起来，既拿出“当下改”的举措，集中解决突出问题，又加强综合研判，完善制度、堵塞漏洞，形成“长久立”的机制，抓常抓长，不断巩固提高，着力推动改革、促进发展。

王仲田表示，省委巡视组反馈的意见既实事求是、客观全面，又一针见血、切中要害，完全符合省生态环境厅实际，厅党组照单全收、诚恳接受，围绕巡视反馈问题，立行立改、真抓实干，深挖根源、举一反三，切实把各项整改要求落到实处。一要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巡视整改。始终以对党忠诚的政治自觉抓好整改，站在讲政治、讲规矩、守纪律的高度，把落实省委巡视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不断净化生态环境系统政治生态，以高质量的党建推动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让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中原大地落地生根、开花结果。二要坚持问题导向，坚决抓好整改落实。对省委巡视反馈的问题，实行台账管理，挂单整改、对账销号，逐一分析原因、找准症结、整改到位，做到问题不整改不放过、整改不彻底不放过，以“钉钉子”的精神逐件逐项抓好整改落实。三要深化整改实效，确保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通过抓好巡视问题整改，不断凝聚工作合力，研究破解难题，解决一批制约环境改善的顽瘴痼疾，特别是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铁心铁面铁腕治理环境污染问题和政治生态问题，以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河南在中原崛起中走在前列、实现中原更加出彩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省委第三巡视组有关成员、省生态环境厅领导班子成员、机关各处室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各直属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参加了会议。

省生态环境厅召开 2019 年度 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座谈会

12月24日，省生态环境厅召开2019年度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座谈会。省生态环境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王喜云出席会议。省人大、省政协负责建议提案办理的有关负责人，省生态环境厅有关处室、直属单位有关负责同志和省辖市生态环境局有关负责同志参加座谈会。

会议首先通报了2019年省生态环境系统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一年来，省生态环境厅共接收省人大交办建议35件，省政协交办提案38件。截至目前，建议提案已全部办结。其中，省人大第195号《关于加快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稳步实施农村改厕的建议》和第265号《关于引导企业主动落实环保主体责任的建议》被省人大列为重点建议，省政协交办的第1220645号《关于在治理大气污染过程中反腐败的提案》被提案委员会列为重点提案。

会议上，王喜云代表省生态环境厅首先对全省人大、政协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生态环境保护 and 污染防治攻坚表达了感谢。同时指出，省生态环境厅高度重视、积极服务人大、政协工作，把建议提案办理作为改进作风、强化服务、联系群众、推动工作的重要抓手，完善办理程序，改进办理方式，提高办理质量。厅主要领导

亲力亲为研究部署贯彻落实措施，提出“九个一”的具体举措，通过召开一次厅党组会、制订一个落实文件、搭建一个网络平台、举办一次建议提案办理研讨会、邀请做客一次大讲堂、厅领导每人领办一件建议提案、开辟一个委员风采专栏、常设一个委员活动室、汇报一次生态环境工作等，全力服务人大、政协工作，形成污染防治合力。

会议强调，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对打好打赢污染防治

攻坚战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要切实提高站位，增强政治责任，树立全局观念，突出沟通协商，全面把握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方向和原则；要强化务实创新，健全办理机制，着力解决问题，注重形成合力，切实提高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实效；要狠抓责任落实，强化督促检查，进一步加强对提案办理工作的领导，促进办理质量提高和意见建议的采纳落实，以生态环境保护的高质量推动经济发展高质量，为谱写中原更加出彩绚丽篇章作出新的贡献。

郑州、洛阳、新乡等省辖市生态环境局代表在座谈会上逐一发言。截至目前，各省辖市生态环境局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383件，其中，人大建议177件，政协提案206件，目前已基本办理完毕。



全省生态环境系统 信访安全稳定工作会议召开

12月27日，全省生态环境系统信访安全稳定工作视频会议召开，会议通报了全省生态环境系统信访工作、应急处置工作情况，对下步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安全稳定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厅党组成员、副厅长薛崇林出席会议并讲话。省生态环境厅相关处室负责同志、各省辖市生态环境分局分管负责同志及相关科室负责同志分别在主（分）会场参加了会议。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全省生态环境系统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底线思维防范风险挑战的重要论述要求，围绕省委、省政府和生态环境部安排部署，认真工作，真抓实干，取得了较好成效。

会议强调，2020年元旦、春节即将来临，省两会

即将召开，当前处于生态环境系统信访安全稳定工作的关键时期，全省生态环境部门要在提升思想认识上下功夫，站位大局、深化认识，统一思想，形成工作共识；要以平安建设创建活动为平台，积极开展走访下访活动，着力解决信访积案；要在隐患排查上下功夫，要逐行业、逐领域、逐区域进行排查，发现隐患，化解矛盾，解决问题；要在机制建设上下功夫，要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创新工作方法，改进工作手段，完善工作机制，确保工作规范有序运行。

会议要求，要把信访安全稳定工作与当前污染防治攻坚战重点工作结合起来，与当地综治平安建设工作结合起来，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综合施策、力求实效，确保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安全稳定。



省生态环境厅举办第八次“企业服务日”活动

1月6日，省生态环境厅举办第八次“企业服务日”活动，省生态环境厅党组书记、厅长王仲田出席，省生态环境厅各相关处室、单位负责同志，来自全省各地的近40名企业代表参加。

活动中，王仲田与大家共同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王仲田指出，企业服务日活动，之前已经成功举办7次，通过活动的开展，听到了企业的心声，解决了企业的难题，提高了企业绿色发展水平，同时，推动全省生态环境系统转变了工作作风，明确了工作重点，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有效化解了环境监管中的对立情绪，达到了企业满意、群众欢迎、领导肯定的良好效果，推动了我省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与经济高质量发展“双促进”。

活动中，王仲田与企业代表亲切交流，认真沟通，

企业代表积极发言，气氛热烈。针对企业代表提出的要求了解更多的环保政策和知识、绿色引领企业申报标准、重污染天气条件下的应急管控、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企业环评、扬尘污染以及企业绿色发展排行榜等问题，王仲田和省生态环境厅有关处室负责人一一记录，能现场解答和解决的问题，当场明确答复，并给予具体指导和帮助。对现场不能马上解决的，安排有关处室实地调研后进行针对性帮扶，保证企业代表的意见建议件件有回复，事事有回音。王仲田指出，省生态环境厅坚决反对“一刀切”，落实差别化管控措施，实行精准管控、科学管控、依法管控，对企业决不一停了之、一关了之、一限了之，坚决支持环境治理水平高、信誉好的企业绿色发展。

尹弘主持召开省政府常务会议 坚决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12月18日下午，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尹弘主持召开省政府常务会议，传达汾渭平原大气污染防治协作小组第二次全体会议精神。会议强调，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过硬手段、严格监管、严厉处罚，坚决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我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部署要求，在大气污染防治上下了很大气力，做了大量工作，取得积极成效，但压力依然很大，全省上下必须清醒认识面临的严峻形势，统一认识，以更加自觉的行动，以过硬的手段、严格的监管、严厉的处罚，全力以赴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

会议要求，要全面贯彻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大气污染防治领导小组电视电话会议和汾渭平原大气污染防治协作小组第二次全体会议精神，坚决做好今冬明春关键时期防控工作。一要抓好“三散”治理，尽管“三散”治理取得了初步成效，但稍有松懈可能就会出现反弹，要按照既定的部署，坚持抓下去，管住散煤的源头，还要用一定的政策平衡和引导，保证“双替代”民生用气

用电，让群众能够有感受度；二要推进移动源污染的治理，加强打击和管控柴油车不合格油品，防止出现反复；三要实施工业企业深度治理，确保已经上马的环保设施发挥作用，同时加强科学合理调度，细化举措，通过不断努力来控制工业污染排放，坚决减少无组织排放。

会议强调，要依法依规应对重污染天气，提高预警能力，严格依法科学管控，依法严惩重罚。要加强区域联防联控，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建立健全会商研判、信息共享、联动执法等制度，提前预告信息，一起搞好分析，采取有力措施，有些要持续调整结构来治本，有些要采取工程措施，有些要加强管理和督促检查，需要采取长远措施的，要在“十四五”统筹安排，一些地方好的经验做法，要认真借鉴。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黄强，副省长舒庆、戴柏华、何金平、武国定、刘伟、霍金花，秘书长朱焕然出席会议。



省污染防治攻坚办副主任、 生态环境厅厅长王仲田主持召开 大气污染防治管控工作视频会议

1月2日下午，省污染防治攻坚办副主任、生态环境厅厅长王仲田主持召开大气污染防治管控工作视频会议，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中央、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回顾2019年以来，特别是秋冬季以来重污染天气管控工作情况，分析元月份气象形势和污染防治攻坚形势，明确大气污染防治月度目标任务，动员全省上下全力以赴做好元月份大气污染防治管控工作。

会议指出，过去的一年，特别是秋冬季以来，全省各级各部门围绕打赢蓝天保卫战，负重拼搏、扎实进取，全力应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但任务依然艰巨，必须清醒认识面临的严峻形势，认清秋冬季重点时段对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自加压力，真抓实干，以更大的决心和力度推进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好转。

会议要求，要紧盯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任务，起好步、开好局，切实做好元月份大气污染防治管控工作。一要抓好散煤污染治理。持续做好“双替代”工作，掌握群众冬季采暖真实状况，坚持不立不破，用足、用好各级补贴政策，落实好重点区域平原地区散煤“清零”，严禁各类经营性的饭店、澡堂等使用散煤，禁止砖瓦窑企业用散煤助燃，对电代煤、气代煤设备已安装到位的要做好宣传，不再使用散煤；对农业生产、畜牧养殖、食用菌等由各地政府负责，做好宣传引导，帮助尽快完成散煤替代措施；对暂不具备替代条件使用洁净型煤的区域，由市场监管部门负责加强监管，确保煤质。二要抓好重型柴油货车管控。严格国四及以下重

型运输车辆管控，交通疏导要到位，错峰运输停驶要到位，重型运输车辆限行要到位，超标排放车辆查处要到位，落实好人防技防措施，切实将污染排放强度降下来。三要抓好烟花爆竹燃放管控。要汲取以往春节期间部分县区因燃放烟花爆竹造成爆表这一深刻教训，按照各地管控要求，明确责任，细化措施，及时化解矛盾，解决合理诉求，稳妥推进烟花爆竹禁放工作。四要全力抓好重污染天气应对。要积极预警响应，落实差异化管控，将减排措施细化到每一个生产车间、生产工序、生产环节，做到精准管控、科学管控。用好监管手段，发动群众举报，及时研判、及时调度、及时通报、及时处置、确保各项减排措施落到实处。五要抓好企业服务工作。要持续做好企业服务日活动，建立正向激励机制，对新兴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军工产品、涉及外贸出口订单等民生保障类企业不停产、不限产，对稳定达标排放、无违法违规行为、环境信誉好的在线监控企业不检查、不打扰，支持服务企业健康发展，保障正常生产经营。六要抓好责任落实。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月度目标要完成，应急管控要抓实，散煤治理要动真，违规企业要处罚，失控区域要问责。

会议强调，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决胜之年，各级各部门一定要坚定信心、保持定力、超常努力、顽强拼搏，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作出贡献。

王仲田调研移动源污染防治工作时强调 只争朝夕加油干 不负韶华续华章 坚决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



12月31日，省生态环境厅厅长王仲田主持召开移动源污染防治工作座谈会，2020年元旦又赴郑州市公安交警支队调研重型柴油货车监管情况，专题研究移动源污染防治工作对策措施。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定攻坚方向，持续加大力度，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只争朝夕加油干，不负韶华续华章，坚决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力推进全省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为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良好生态环境。

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焦飞，厅办公室、综合处、法规处、大气处、移动源处和执法监督局、监控中心相关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座谈会上，王仲田听取了全省移动源污染防治工作情况汇报，分析了移动源污染防治面临的形势和存在的短板，围绕如何科学精准治理、提高移动源污染防治成效与大家共商对策措施。王仲田指出，2019年全省大气



污染防治坚持科学治污、标本兼治，扎实推进“六控”措施落实、“四大结构”调整和企业深度治理，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但随着污染防治工作的深入推进，移动源污染问题愈加凸显，已成为影响大气环境质量的主要因素，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加大防治力度，切实把移动源污染问题管控住、降下来。要加强统筹谋划，针对当前移动源污染防治的短板弱项，对治理手段、主要任务、保障措施等进行全面谋划，确保各项工作扎实推进、各种措施落地见效。要坚持科学治污，运用科技、法律、行政等综合手段，对重型柴油货车实施全方位、全过程监管，确保监管车辆不失控、上路车辆不超标、超标车辆不上路。要坚持精准治污，注重源头防治，通过严格规范车辆进站检测、组织路检路查和加大黄标车、老旧车淘汰力度，切实从源头上杜绝超标车辆上路运行。要坚持依法治污，推动出台移动源治理标准和法律法规，组织开展车辆检测机构打假专项行动、违规超标重型柴油货车（机车、船只）专项执法行动，重拳出击、严厉打击车辆检测造假和违规超标车辆运行。要加强协调联动，健全生态环境、公安、交通、市场监管等部门协调联动机制，打通部门壁垒、行业堵点，形成综

合集成、信息共享、便捷高效的治理体系，携手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为人民群众创造良好生态环境。

2020年元旦，王仲田来到郑州市公安交警支队指挥中心就移动源污染管控情况进行现场调研，他认真听取了该支队采用电子通行证系统实施重型柴油车监管的情况介绍，并围绕加强重型柴油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推进黄标车老旧车辆淘汰工作等与有关负责同志进行了座谈。王仲田对郑州市公安交警支队在加强重型柴油车监管、推进黄标车淘汰等方面所做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对他们表示慰问和感谢！王仲田指出，郑州市公安交警支队在重型柴油车监管上探索了有益做法，积累了宝贵经验，提供了治理思路。要加强完善提升，进一步改进治理手段、扩大治理范围、提高治理成效；要做好基础工作，进一步完善法律保障，打通信息渠道，破除共享障碍，实现信息共享；要制定治理标准，为加强柴油货车治理、打击车辆检测机构造假提供工作规范和政策依据；要加强宣传引导，营造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和规范检测、达标运行的浓厚氛围，提高车辆运输和用车企业的思想自觉、行动自觉，引导他们履行好社会责任，为污染防治攻坚战作出应有贡献。

王仲田厅长暗访调研 重污染天气管控和“双替代”工作推进情况

12月22日，省生态环境厅党组书记、厅长王仲田深入新乡、开封两市部分县区企业、乡村，暗访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措施落实情况，实地调研清洁取暖和“双替代”工作。

王仲田一行先后查看了原阳县境内的浙江巨龙管业集团、河南维尼雅家具有限公司、郑控智造、河南永隆机械配件有限公司、原阳311省道线性工程工地和延津县境内的河南晋开集团延化化工有限公司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落实情况。要求企业要从思想上不断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改变以往粗放发展模式，对照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查找自身环境问题与不足，持续整改、持续改造、持续提升，切实走绿色发展之路，提升市场竞争力。

在新乡、开封两市还实地调研了清洁取暖“双替代”工作，在原阳县梁寨村、延津县东里七村等地对居民进行走访、查询，在封丘县鲁岗乡227省道对沿路的饭馆、洗浴场所等商户进行抽查，发现仍有燃烧散煤情况。

王仲田强调，要紧盯年度和秋冬季目标任务，强化



政治担当，铁腕战污斗霾，严格监督执法，依法实施重污染天气管控。要坚持“疏”“堵”结合，加快推进产业、能源、交通运输结构调整，从源头上、根本上解决环境污染问题，以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省生态环境厅党组成员、副厅长焦飞和相关处室负责人参加调研。

省污染防治攻坚办召开 周口市“三散”问题交办会

12月18日，省污染防治攻坚办在周口市召开“三散”问题交办会议。省纪委监委、省委组织部、省公安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商务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省污染防治攻坚办成员单位有关负责同志，周口市委书记、市长及领导班子成员，市直有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各县市区书记等在主会场参会，各县市区党委、政府、县直有关单位、乡（镇办）村（社区）主要负责同志在分会场收听收看。

会议播放了周口市“三散”问题专题片，省污染防治攻坚办对在周口市暗访发现的疑似“黑加油站”问题

突出、散煤燃烧管控工作责任缺失、管控要求未能落实到位、“散乱污”问题较为突出、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交办件整改不到位、施工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措施不到位等6大类80件环境突出问题，现场向周口市人民政府移交问题清单。

周口市对问题突出的太康县、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市商务局进行全市通报批评，给予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王树平，市商务局副调研员聂世建，川汇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巴兵，太康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陈令春（副处级）诫勉谈话；给予市住



房和城乡建设局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科科长张铁岭诫勉谈话，免去川汇区环保局张高林局长职务，免去市经济开发区污染防治管控大队武晓鹏副大队长职务；给予太康县商务局党组书记、局长王天辉，太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副书记、局长李瑞光政务记过处分；给予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搬口办事处党委委员、副主任李晓航政务警告处分，川汇区城南办事处主任李孝贤政务警告处分。依法依规对川汇区浩宇石料加工有限公司进行拆除，对太康县闽联纺织有限公司燃煤锅炉进行拆除，并停业整顿，责令环保、公安等部门彻查相关企业问题，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相关责任人给予免去职务、诫勉谈话、记过处分、政务警告处分等处理。太康县、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商务局主要负责人分别在大会上作了检讨发言。

会议要求：一要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扛牢政治责任。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河南时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中央经济会议中关于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要求，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新道路，切实增强抓好生

态文明建设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坚决扛牢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从讲政治的高度履行好应尽职责。二要认清当前形势，持续攻坚改善环境。要从交办的问题、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和到2020年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中找差距；要进一步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管三必须”，建立健全长效机制，真正形成生态文明建设和污染防治攻坚工作强大合力，全面完成“三散”污染治理任务，坚决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三要全面细致排查，认真抓好问题整改。要以问题为导向，全面梳理，迅速开展环境问题大排查。要严格按照“清单制+责任制”要求，零容忍，出重拳，以“三铁”治“三散”，全力抓好问题整改，加强跟踪督办，以扎扎实实的整改治理成效让省委放心、让群众满意。

周口市对交办的问题表示，诚恳接受，全部认领，逐条梳理，制定方案，建立台账，明确整改目标、整改措施。把问题查清，把责任追究到人到岗。问题不彻底解决，责任不追究到位，绝不销号。处理结果将及时上报并在媒体公开曝光。同时，举一反三，在全市范围内深入排查生态环境保护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综合施策，精准发力，聚焦短板，加压推进“三散”治理工作。



编者按：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和各有关部门攻坚克难、努力拼搏，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不断迈上新台阶，涌现出了一大批可歌可泣的先进典型。从2020年起，《中州环境》开设“攻坚之星”栏目，通过简单的图文，讲述他们不为人知的感人故事，见证他们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生态环境保护铁军形象。

全年无休的空气质量预报员

郑州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站陶杰

陶杰，郑州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站的空气质量预报员，每时每刻都在和天气打交道，未来几天城市空气质量怎么样？是否要启动重污染天气预警都是由他们做出预测。

每天早上一上班，他就要开始一天的数据分析研判工作。比较各数值预报模式结果、研究当前区域污染运动轨迹、分析未来气象条件及区域污染源排放情况，将大批量的图片、数据，分析梳理后形成初步的空气质量预报结论。

预报工作需365天在岗、24小时关注空气质量变化，紧张而又忙碌，充实而有成就，10：00预报内部会商、10：30环保与气象跨部门联合会商、12：00上报预报结果，下午结合最新气象条件做出精细化空气质量预报。

在整个分析过程中，预报员大脑是高速运转，一边过滤与当前相似案例，一边判断客观预报的误差，不放过任何一个异常部分，避免可能出现的疏漏，只为做出精准空气质量预报。

像这样经过科学严谨的分析研判后做出空气质量预



报，在2018年共发布365期，上报重度污染天气预警建议报告14期；通过发布红、橙、黄色预警以及实施相应的应急减排措施，有效削减了污染峰值，减轻了污染水平，增加了蓝天天数。这一年，郑州市空气质量综合指数、6项指标、优良天数实现“七降一增”，7、8、9连续三个月PM_{2.5}月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为了蓝天白云、繁星闪烁，年轻的空气质量预报员用理想和信念追逐梦想，用青春和智慧谱写郑州市空气质量预报工作新篇章。

精益求精的基层环保监测人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环境监测站水气分析室主任石奇

近两年来，生态环境部对“2+26”通道城市进行环保督察的力度日趋加大，面对不断变换的督察人员，愈加严厉的督察标准，滑县环境监测站水气分析室主任石奇始终冲锋在前，抬仪器，铺电线，接设备，扛烟枪，不论是烈日炎炎下砖瓦窑厂烟囱旁，还是寒风凛冽中30米高的监测平台上，他始终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完成任务，确保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石奇毕业于环境工程专业，助理工程师，2013年到滑县环境监测站工作。入职以来，石奇始终奔波在条件艰苦的环境监测一线，同各种环境污染问题打交道，战严寒斗酷暑，风里来雨里去，走遍了滑县城区、乡镇、大街小巷的工业企业进行采样监测，年行程数千公里，用自己辛勤劳动的汗水为管理部门提供了大量的基础数据，为环保部门精准决策提供了坚实的数据支持。除了对工业企业进行监测，他还承担了卫河、黄庄河、柳青河、金堤河等河流的滑县出入境断面采样及监测，承担了全县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噪声、17个道路交通噪声等例行环境监测样品采集和污染源废水、废气、噪声样品采集、分析



工作，完成各类环境突发事件、环境污染纠纷、环境信访案件等专项监测及现场采样分析，每年采集环境样品500多个，提供监测数据1500多个，数据准确率始终保持在99%以上，为滑县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作出了杰出的贡献。环保工作是艰苦的，环保事业也是伟大的。多年来石奇始终扎扎实实做好每一项工作，全身心奉献于环保事业，无怨无悔，默默奉献，始终保持着环保工作者的优秀品质，尽职尽责守卫在环保第一线，为环保事业贡献着自己的力量。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 努力推动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

——在中国生态文明论坛十堰年会上的讲话

生态环境部党组书记、部长 李干杰

本届年会以“生态文明和谐共生——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契合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契合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际，具有重要意义。借此机会，我讲三点意见，与大家交流。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重大决策部署

10月28日至31日，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在北京胜利召开。这次全会是我们党站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上召开的一次具有开创性、里程碑意义的重要会议。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围绕坚定制度自信深入回答了一系列方向性、根本性、全局性重大问题，是马克思主义国家制度建设和国家治理理论创新发展。全会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全面回答了在我国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上应该“坚持和巩固什么、完善和发展什么”这个重大政治问题，是新时代坚持和完善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的政治宣言和行动纲领。

《决定》对“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出系统安排，阐明了生态文明

制度体系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中的重要地位，提出了不断完善和发展的总体要求和重点任务，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生态文明建设的高度重视和战略谋划。我们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坚决落实。

一要深刻认识加强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建设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一以贯之的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只有实行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才能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可靠保障。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要求加快建立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用最严格的法律制度保护生态环境。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确立了包括绿色在内的新发展理念，提出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将生态文明制度建设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建设的重要内容和不可分割的有机组成部分作出重要部署，为我们加快健全以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

能力现代化为保障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提供了方向指引和基本遵循。

二要全面把握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的主要任务。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从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全面建立资源高效利用制度、健全生态保护和修复制度、严明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度等四个方面，提出了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的努力方向和重点任务。这就要求我们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科学把握生态文明建设的系统性、完整性及其内在规律，按照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思路，构建产权清晰、多元参与、激励约束并重、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健全国土空间开发、资源节约利用、环境污染治理、生态保护修复的体制机制，推动生态文明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

三要切实增强严格抓好生态文明制度贯彻执行的意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要强化制度执行力，加强制度执行的监督，切实把我国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这就要求我们把严格执行生态文明制度摆在突出位置，坚持制度面前人人平等、执行制度没有例外，坚决维护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健全制度执行机制，明确各项制度执行的主体责任、监督责任、领导责任，形成制度执行强大推动力。坚持有责必问、问责必严，让制度成为刚性约束和不可触碰的高压线，保证党中央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落地生根见效。

总而言之，我们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上来，在坚持巩固、完善发展、遵守执行生态文明制度上持续用力、久久为功，为早日建成美丽中国而努力奋斗。

二、充分认识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取得的历史性进展与经验成就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70年来，我国生态环境保护事业从萌芽起步到蓬勃发展，取得历史性成

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谋划开展了一系列具有根本性、长远性、开创性的工作，推动我国生态环境保护从实践到认识发生了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

一是战略部署不断加强。70年来，我国先后提出并确立保护环境为基本国策，可持续发展为国家战略，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生态环境保护的战略地位不断提升。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形成并确立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生态文明写入了宪法和党章，生态环境保护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重要和突出。

二是治理力度持续加大。70年来，我国污染防治方式不断创新、领域不断拓展、力度不断加大。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坚决向污染宣战，发布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行动计划，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不断增强。

三是生态保护稳步推进。70年来，我国坚持生态保护与污染治理并重，实施保护天然林、退耕还林还草等生态保护重大工程。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实施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推动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划定生态保护红线，中国人民生于斯、长于斯的家园日益美丽动人。

四是制度体系逐步完善。70年来，我国坚持依靠制度保护生态环境，从“32字”环保工作方针（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到八项环境管理制度（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排污收费、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排污许可、污染集中控制、限期治理），再到生态环境指标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约束性指标。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加快推进生态文明顶层设计和制度体系建设，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排污许可、河湖长制、禁止洋垃圾入境等制度出台实施，生态环境治理水平有效提升。

五是体制改革不断深化。70年来，从1974年国务院环境保护领导小组正式成立，到1982年在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设立环境保护局，到1988年成立国务院直属的国



家环境保护局，1998年升格为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再到2008年成立环境保护部，成为国务院组成部门。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省以下生态环境机构垂直管理等改革举措加快推进。2018年3月组建生态环境部，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并整合组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生态环境保护职责更加优化强化。

六是执法督察日益严格。70年来，我国基本形成了以环境保护法为龙头的法律法规体系。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立法力度之大、执法尺度之严、守法程度之好前所未有。先后制修订9部生态环境法律和20余部行政法规，“史上最严”的新环境保护法自2015年开始实施。第一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回头看”累计解决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15万多个，第二轮第一批督察共交办群众举报问题约1.89万个，有力推动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

七是国际合作不断扩大。70年来，我国批准实施30多项与生态环境有关的多边公约或议定书。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积极参与全球环境治理，率先发布《中国落实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国别方案》，引领全球气候变化谈判进程，成为全球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参与者、贡献者、引领者。

新中国成立70年来，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成绩斐然。在实践中，我们也探索和积累了很多好的做法和宝贵经验。

一是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内涵丰富、博大精深，其核心要义集中体现为“八个观”，即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衰则文明衰的深邃历史观，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科学自然观，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观，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的基本民生观，山水林田湖草是生命共同体的整体系统观，用最严格制度保护生态环境的严密法治



观，全社会共同建设美丽中国的全民行动观，共谋全球生态文明建设之路的共赢全球观。对于生态环境保护而言，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既是重要的价值观又是重要的方法论，是做好工作的定盘星、指南针和金钥匙，必须切实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二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一方面，为了人民，把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作为民生优先领域，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另一方面，依靠人民，将人民来信来访和投诉作为精准发现生态环境问题线索的“金矿”，让人民群众作为我们监督力量的一部分，打一场污染防治攻坚的人民战争。

三是坚持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强化党的领导，明确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对本行政区域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及生态环境质量负总责；各相关部门要履行好生态环境保护职责，管发展的、管生产的、管行业的，都要按“一岗双责”的要求管好环保，将“小环保”真正转变为“大环保”。

四是坚持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有利于更好调动地方积极性，让环境治理措施更有针对性；也可以使环境治理成效与老百姓的感受更加贴近，以实际成效取信于民。要不断健全生态环

境质量监测、排名、公开、预警制度，有效传导压力，推动各地抓出实实在在的治理成果。

五是坚持落实“六个做到”。把握正确的工作策略和方法，做到稳中求进，既打攻坚战，又打持久战；做到统筹兼顾，既追求环境效益，又追求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做到综合施策，既发挥好行政、法治手段的约束作用，又更多发挥好经济、市场和技术手段的支撑保障作用；做到两手发力，既抓宏观，强化顶层设计、政策制定和统筹指导，又抓微观，通过开展强化监督等推动地方落实；做到点面结合，既整体推进，又力求重点突破；做到求真务实，既妥善解决好历史遗留问题，又攻坚克难把基础夯实，坚决杜绝“口号环保”“形象环保”“虚假环保”。

六是坚持不断强化基础能力建设。不断加强机构、队伍和能力建设，着力打造生态环境保护铁军，推进生态环境领域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三、切实发挥示范建设在新时代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中的样板和示范作用

推动生态文明示范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活动是《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

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提出的明确要求，也是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和有力抓手。2017年、2018年生态环境部组织开展并命名两批共91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和29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之后，我们将对第三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进行命名表彰。

总的来看，示范创建已初步形成点面结合、多层次推进、东中西部有序布局的建设体系，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是推动了“三个走在前列”。示范创建地区在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动绿色发展转型以及落实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任务三个方面走在区域和全国的前列，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提供了示范样板。

二是促进了“三个显著提升”。即显著提升了人民群众生态文明建设参与度和获得感，显著提升了党政领导干部绿色政绩观和企业绿色发展观，显著提升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提供了一批协同推进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保护的鲜活实证。

三是探索了一批“两山”转化的经验和模式。很多示范创建地区依托生态环境优势不断发展壮大生态产业，走出了一条生态优势向经济优势转化的生态经济发展道路。

今年生态环境部新修订生态文明示范市县建设指标和管理规程，制定“两山”建设管理规程，进一步提升示范建设的规范性、科学性、先进性。下一步，各地区要全面规划、统筹安排，切实做到想抓、能抓、真抓、善抓，积极探索符合国情省情又有地域特色的生态文明建设新路径新模式。具体来讲，要重点做好四方面工作。

一是落实好一个思想。示范建设工作的根本任务就是要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丰富理论内涵转化为实际行动和实践成果。各地区要坚决扛起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政治责任，将示范建设的目标和任务量化、时限化、责任化，落实好各项工作任务，推动习近

平生态文明思想在祖国大地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二是加强两个探索。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要继续以全面构建生态文明体系为重点，探索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的地方实践，努力成为落实新发展理念的示范样板。“两山”实践创新基地要持续聚焦具有较好基础的乡镇、村、小流域等基本单元，创新探索“两山”转化的制度实践和行动实践。

三是突出三个引领。获得命名的示范建设地区要持续高标准、严要求推动工作，当好全国生态文明建设标兵、尖兵和排头兵。标兵，就是要成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的典型示范，为相似条件地区提供学习和借鉴的样板。尖兵，就是要在生态文明建设的重点问题、关键环节上不断攻坚克难、实现突破。排头兵，就是要不断提高自我要求，始终保持在生态文明建设的第一方阵。

四是健全四个机制。要健全监督管理机制，加强日常监管，及时纠偏纠错、适时提醒警告，规范有序开展示范建设。生态环境部也将对组织工作开展不力、建设成效下降、发生重特大生态环境事件的地方视情予以警告或撤销称号处理。要健全交流培训机制，积极做好培训交流工作，推广好的经验做法。生态环境部将每年依托一个已命名的示范建设地区开展培训交流，不断提升各地示范建设能力。要健全宣传推广机制，进一步提炼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模式和成功案例，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提升示范建设工作影响力。要健全正向激励机制，通过资金支持、政策倾斜等措施，以更高标准持续跟踪和推进示范建设工作，不断推动示范建设取得新的突破和成果。

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把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事业不断推向前进，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美丽中国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持续推进排污许可制改革 提升环境监管效能

生态环境部党组书记、部长 李干杰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构建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体系。

党中央把排污许可制定位为固定污染源环境管理核心制度，凸显了这项制度的极端重要性，是坚持和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推进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是落实企事业单位治污主体责任、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的有力举措，同时也有利于整合衔接固定污染源环境管理相关制度、减轻企事业单位负担，给企业明确稳定的污染排放管控要求和预期、推动形成公平规范的环境执法守法秩序。

全国生态环境系统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

部署，按照“先试点、后推开，先发证、后到位”的总要求，积极推动排污许可制度改革，对固定污染源实施“一证式”管理。目前全国已核发排污许可证12万张，管控废气排放口30多万个、废水排放口7万多个。生态环境部发布《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和50多项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组织开展8省市24个行业7.7万个固定污染源清理整顿试点，对39个重点城市10.7万家企业排污许可证发放和治污设施建设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建成全国统一的排污许可管理信息平台，实现“同一平台申请核发、同一平台监管执法、同一平台执行公开”。随着改革任务逐项落地，“一证式”管理理念逐步深入人心，排污许可制度的先进性和生命力正在不断显



现。但总体来看，排污许可证尚未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与其他环境管理制度的衔接仍待加强，法律法规有关责任规定还不健全，按证监管工作机制尚未建立，其管理效能有待进一步发挥。

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各级生态环境部门要切实统一思想 and 行动统一到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上来，持续推进排污许可制度改革，有效控制污染物排放，不断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水平。

一是实现固定污染源全覆盖。开展全国固定污染源清理整顿，对暂不能达到许可条件的企业开展帮扶、督促整改，实现“核发一个行业，清理一个行业，规范一个行业，达标一个行业”。修订《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增加登记管理类，实现行业全覆盖。依法将固体废物、噪声逐步纳入排污许可管理，强化与温室气体协同管理，实现环境要素全覆盖。逐步将入河入海排污口、海洋污染源等纳入排污许可管理，实现陆域、流域、海域全覆盖。

二是实施差别化精细化管理。根据排污单位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及环境影响程度大小，科学分类管理。研究构建基于区域环境质量的许可排放量核定方法，对重点区域和一般区域、达标区域和非达标区域、重点行业和非重点行业分类施策，实现精准减排。结合国家、区域、流域、行业管理需求，进一步统一规范许可事项和许可管理要求，按“生产设施—治污设施—排放口”工序关系优化简化排污许可证内容。以企业实际排放量数据为基础确定重污染天气期间“一厂一策”应急减排要求，纳入排污许可证。

三是深度衔接融合生态环境制度。深入开展与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衔接，推动形成环评与排污许可“一个名录、一套标准、一张表单、一个平台、一套数据”。改革总量控制制度，以许可排放量作为固定污染源总量控制指标，以许可证执行报告中的实际排放量考核固定



污染源总量控制指标完成情况。优化环境统计制度，以排污许可数据作为固定污染源环境统计的主要来源。与环境保护税交换共享企事业单位实际排放数据和纳税申报数据，引导企事业单位按证排污并诚信纳税。打通有效支撑“环评—许可—执法”的技术规范体系，统一污染物排放量核算方法，推动固定污染源排放数据的真实统一。

四是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推动出台《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明确排污许可可作为生产运营期间唯一行政许可的核心地位。将排污许可制执行情况纳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强化监督定点帮扶、生态环境保护考核等，压实地方党委、政府责任，强化制度实施的硬约束。建立企业环境守法和诚信信息共享机制，强化排污许可证的信用约束。在排污许可证中明确排污单位的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和环境管理要求，推动企事业单位建立环境管理台账，按规定开展自行监测，定期上报执行报告，定期开展信息公开，自觉接受监督检查。

五是严格依证监管执法。将排污许可证执法检查纳入年度执法计划，按照“双随机、一公开”要求，围绕排污许可证开展固定污染源的“一证式”监管执法，统一执法尺度、公开执法信息、宣传执法情况、推动移动执法试点。规范依证执法工作内容，重点检查许可事项和管理要求落实情况，通过执法监测、核查台账、执行报告等手段，判定排污单位合规性。构建固定污染源一体化信息平台，开展许可证和执行报告质量自动检查，逐步接入执法信息，对接污染源在线监控数据，推动排污单位主要排放口二维码信息化。



生态环境部环评司有关负责人就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等系列文件答记者问



生态环境部近日印发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关于做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清理整顿和2020年排污许可发证登记工作的通知》以及《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工作指南（试行）》（以下分别简称《名录》《通知》和《指南》）等重要文件。就文件出台背景、主要内容，生态环境部环评司有关负责人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问：为什么要修订排污许可名录？

答：排污许可制度改革是党中央、国务院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主要解决哪些排污单位实施排污许可管理和应该纳入什么类别管理的问题，是排污许可制度改革的重要支撑。2017年版名录对于推动排污许可改革起到了重要作用，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在排污许可制实施的过程中，我们也发现一些问题：一是与污染防治攻坚战重点任务结合还不够，一些重点行业未纳入2017年版名录，

不能适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新形势需求。二是没有将一些行业产排污量很小的排污单位纳入排污许可管理，没有实现固定污染源全覆盖。三是随着行业生产工艺和环保治理技术的进步，部分行业产排污状况也在不断变化，一些行业管理类别划分不够科学合理，原有的管理类别划分标准需要更新。四是2017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调整后，行业类别划分发生了一定变化，名录行业分类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7年）等不对应。因此，我们决定对2017年版名录予以修订完善。

问：2019年版名录修订的总体思路是什么？

答：一是解决排污许可未全覆盖的问题。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共1382个行业小类，其中涉及固定污染源的有706个，已全部已纳入2019年版名录。通过增加登记管理类别，2019年版名录已实现陆域固定源的全覆盖。二是解决管理分类不合理的问题。我们根据污染防治攻坚战要求和行业特点，通过调整生产规模、工艺特

征、原料使用量、燃料类型等管理类别的界定标准，确保“全面管理、重点突出”。三是解决和其他统计分类不衔接的问题。我们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中的行业名称和代码调整名录的行业分类，实现排污许可制与环境统计、二污普等工作的衔接。

问：2019年版名录与2017年版相比有哪些明显变化？

答：在保持管理尺度一致性和延续性的基础上，为解决2017年版名录存在的问题，2019年版名录在管理和行业类别的设置和划分、分类标准的表述方面都有比较大的调整。一是2019年版名录共包含108个行业类别（涉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49个大类、212个中类、706个小类）和4个通用工序，2017年版名录包含78个行业类别（涉及31个大类、104个中类、295个小类），2019年版比2017年版增加了30个行业类别（涉及18个大类、108个中类、411个小类）。二是科学优化分类，对262个小类调整了分类、扩大了范围。三是对263小类新增登记管理类别。四是为保证名录的时效性，不再规定发证和登记时限，在《通知》中明确现有排污单位发证和登记时限。

问：《名录》中有行业类别和通用工序，实际上很多行业里都涉及通用工序，它们之间是什么关系？

答：2019年版名录第六条提到了通用工序。为了便于理解，我分几种情形给大家举几个例子。一是列明按照通用工序进行重点管理或者简化管理的，应根据通用工序的管理类别申请排污许可证。例如，《名录》第91类仪器仪表制造业列明按照所涉及通用工序进行管理，某家通用仪器仪表制造企业仅涉及表面处理通用工序，则企业只需要对表面处理设施和相应的排放口申请重点或简化的排污许可证，不需要对其他（如打磨、组装）生产设施和相应的排放口等申请排

污许可证。

二是主行业有明确行业划分的，按主行业的管理类别申请排污许可证。例如，《名录》第95类中明确火力发电（4411）属于重点管理，若一家火电企业申请排污许可证时，锅炉属于企业自身生产设备，同时还涉及水处理站，则应根据火电行业技术规范中的要求对企业锅炉、水处理和其他生产设备和相应的排放口等申请一张重点管理的排污许可证。

三是通用工序重点管理只与环境要素相关。例如某家采矿企业涉及锅炉和污水处理站，因锅炉被纳入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污水处理站未纳入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按“一企一证”原则，该企业需申领一张许可证，其中锅炉按重点管理，污水处理站按简化管理。

问：名录未作规定行业的排污单位如何管理？

答：名录第108类其他行业中有两类企业需要纳入排污许可管理。一是涉及通用工序的，应当对其涉及的通用工序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例如有锅炉的酒店，应根据锅炉的管理类别申请领取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

二是有第七条中六类情形之一的，还应当对其生产设施和相应的排放口申请领取重点管理排污许可证。例如某汽车修理厂被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应当对相应排污设备和相应的排放口申请领取重点管理排污许可证。此外，名录未作规定的排污单位，确需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其排污许可管理类别由省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提出建议，报生态环境部确定。

问：排污许可近期相关政策制订如何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

答：生态环境部高度重视并积极支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按照“放管服”要求深化环评和排污许可改

革,积极优化营商环境,在近期出台的排污许可相关政策中提出具体措施。

一是为确保实现固定污染源全覆盖的同时又能减轻企业负担,我部在原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基础上,对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都很小的企业实行排污登记,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登记管理不属于行政许可,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这样更具有操作性,也更符合企业实际情况,确保国务院“放管服”改革精神落实落地。登记的方式、内容、程序等在《指南》中予以明确。

二是坚决遏制和制止“一刀切”。目前我国仍有不少企业存在“未批先建”、环保设施不完善、还不能做到达标排放等历史遗留问题,对于此类企业,如果不符合排污许可证核发条件,《通知》规定可以通过下达整改通知书,明确整改内容、整改期限等要求,整改期限根据情况有长有短,一般为三个月至一年。整改期限到了,如果还没做好,才采取相应的处罚措施,坚决遏制和制止“一刀切”的现象。

三是规范制订更突出帮扶指导和可操作性,如近期发布的印刷等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充分考虑企业规模普遍较小,环境治理水平低,治理措施不成熟,管理能力相对较差,很多排污单位还没有实现达标排放的现状,总体按照“源头管用量、过程抓措施、结果查执行”原则,在规范中更加细化对治理设施等的要求,重点推动排污单位实现达标排放。

四是充分考虑管理延续性,2019年版名录实施前已按规定申领的排污许可证依然有效,排污单位申请变更的,按照2019年版名录规定的管理类别执行。

问: 下一步如何确保2019年版名录规定的行业做到排污许可全覆盖?

答:完成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排污许可证核发工作,是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国务院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等提出

的重要改革目标任务,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支撑。今年3月起,我部在北京、天津、河北、山西、江苏、山东、河南、陕西等8个省(市)部署开展了固定污染源清理整顿试点工作,通过试点排查出近5000家未按期领证排污单位。

结合试点经验,近期我部印发《通知》,部署全国各级生态环境部门按照2019年版名录,分别于2020年4月底前完成已发证行业固定污染源清理整顿工作、2020年9月底前基本完成所有行业排污许可证核发和排污信息登记工作,切实做到“核发一个行业、清理一个行业、规范一个行业、达标一个行业”,实现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全覆盖。工作任务总体包括:

一是同步部署,实现全覆盖。将应核发排污许可证或登记管理的所有排污单位全部纳入排查范围,通过落实“摸、排、分、清”四项工作任务,全面摸清固定污染源底数,既要确保完成已发证行业清理整顿,又要全力完成2020年排污许可发证和登记,两项工作思路、方式和方法一致。

二是实事求是,先发证再到位。坚持以改善区域环境质量为核心,以改革的精神正确处理历史遗留问题,实事求是、考虑现实、兼顾历史,实施分类处置。对于存在问题的排污单位,按照“先发证再到位”的原则,根据排污单位的整改承诺,先下达整改通知书,给予合理整改期,强化帮扶指导,引导排污单位规范排污行为,为推动排污单位守法创造条件。

三是明确责任,强化监督。督促排污单位落实环保主体责任,排污单位依法申领,按证排污,自证守法。生态环境部门基于排污单位守法承诺,依法发证,依证监管。对于无证排污单位,依法查处,严厉打击。

同时,我部将加强政策指导,建立帮扶工作机制,组织技术专家和业务骨干,做好宣传培训和政策解读,及时帮助解决难点问题,提供有力技术支持保障。我部将定期调度各地工作进展,对未能按期完成任务、排查不彻底、问题较突出的地区,将视情况进行通报、约谈、督办、问责。

生态环境部环评司有关负责人就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 有关问题答记者问



生态环境部近日修订印发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 130—2019)(以下简称《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就《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的主要内容、修订重点,生态环境部环评司有关负责人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问: 《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修订的背景和意义是什么?

答:近年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不断在实践中深化,《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修订)《“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国发〔2016〕65号)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中发〔2018〕17号)等对规划环评提出了新的要求;随着区域“三线一单”等创新性工作的深入推进和建设项目环评管理方式改革,环评体系也发生了新的变化,需要从技术上进行统筹衔接。同时,《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130—2014)在实践中还存在技术要求、成果产出等方面不够清晰、操作性有待增强等问题。因此,为适应环境保护工作新要求,推进规划环评工作有序衔接、提升技术可操作性,生态环境部启动本次修订工作。

修订后《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具有以下特点:一是更具指导性和可操作性,可有力指导规划编制机关更好地开展规划环评工作。二是全过程衔接了“三线一单”制度、技术、成果等要求,为规划实施与区域生态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的动态衔接提供了技术保障。三是

落实环评“放管服”改革精神,进一步强化宏观层面技术指导,为简化建设项目环评内容提供支撑。

问: 《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重点修订内容有哪些?

答:修订后《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主要包括前言、十五部分技术内容和六个附录,与原有导则相比,修订内容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是工作目标更加明确。修订后《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提出,规划环评工作应以改善环境质量和保障生态安全为目标,论证规划方案的生态环境合理性和环境效益,提出规划优化调整建议;明确不良生态环境影响的减缓措施,提出生态环境保护建议和管控要求,为规划决策和规划实施过程中的生态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二是精准区分工作流程和技术流程。修订后的《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将评价流程分为工作流程和技术流程,其中工作流程主要规定了开展规划环评的管理流程,强调了规划环评早期介入、与规划编制过程互动等要求,技术流程主要规定了规划环评的技术环节,突出了规划环评与“三线一单”工作的衔接。

三是突出问题导向,调查内容更加规范。为了保证数据的代表性和连续性,修订后的《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提出了“现状调查应立足于收集和利用评价范围内已有的常规现状资料”“资料原则上包括近5年或更长时段资料”“当已有资料不能满足评价要求,必要时进行补充调查或监测”等要求。为了避免与规划环境影响

特点和区域环境特点无关的现状调查资料堆砌，修订后的《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提出了实际工作中应根据规划环境影响特点和区域环境目标要求选择相应内容开展调查与评价的要求，目的是为了聚焦关键问题。

四是强化情景预测，规划优化调整的支撑性更强。修订后的《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提出应结合规划所依托的资源环境和基础设施建设条件、区域生态功能维护和环境质量改善要求等，从规划规模、布局、结构等方面，设置多种情景开展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一是要考虑规划实施的不确定性，二是要切实为规划优化调整提供支撑，同时，结合情景预测和优化调整推荐的规划方案还应进行评价验证，确保满足区域生态环境目标要求。

五是强化成果引导，明确成果产出要求。修订后的《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强调了以下几个方面的成果产出：①规划协调性分析要明确规划与其他政策和规划存在的矛盾和冲突；②现状调查与评价要明确区域生态环境现状及规划实施存在的生态环境制约；③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要明确规划实施的环境影响范围和程度，是否满足生态环境保护要求；④规划优化调整建议要进一步优化规划的定位、布局、规模、结构、建设时序等，并将优化调整后的规划方案作为评价推荐的规划方案；⑤环境影响减缓对策和措施要明确提出生态环境保护方案和管控要求。

问：《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如何与“三线一单”制度衔接？

答：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工作实施方案》《“十三五”环境影响评价改革实施方案》等有关规定，2025年要基本建立区域环评制度，现有规划环评需要和区域环评制度有效衔接，完善源头防控体系。修订后的《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新增了与“三线一单”工作的衔接，包括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章节，增加了分析区域“三线一单”的相关内容和要

求；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章节，要求分析规划实施后能否满足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规划方案综合论证和优化调整建议章节，明确了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规划方案环境合理性论证和优化调整要求；环境影响减缓措施章节，提出了编制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内容要求，较好地实现了规划环评和区域“三线一单”的有效衔接。

问：《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中如何指导项目环评与规划环评联动？

答：项目环评简化是以高质量完成规划环评为前提条件的。修订后的《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对规划所包含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技术要求，单独成章，包括规划所包含建设项目环评应重点关注的内容和可简化内容的判断原则。对符合规划环评环境管控要求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具体建设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评编制内容，提出了项目选址选线、规划分析、现状调查（资料仍具时效性）等章节可以简化。

问：生态环境部将采取哪些措施保障《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的顺利实施？

答：为保障《规划环评导则 总纲》顺利实施，我们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一是加强总纲的宣贯和培训。总纲发布后，我们将组织对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规划环评编制机构、规划编制机关、相关专家等的培训工作，系统解读总纲修编的目的、主要内容和成果要求等。

二是加强对规划环评工作的日常监督管理。通过开展对重点领域规划环评报告书的抽查，及时发现、纠正问题，对规划环评编制中存在弄虚作假、报告书不符合总纲要求，不能为规划优化调整提出有效建议的单位和主要编制人员，将采取主动约谈、通报等方式，加大对技术编制机构的压力传导，促进规划环评按照技术导则要求规范编制、提高质量、发挥对规划决策的支撑作用。



省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发布 我省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民生实事落实情况

1月7日，省政府新闻办举行“2019年重点民生实事落实情况”第九场新闻发布会，发布我省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民生实事落实情况。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焦飞致主发布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总工程师姚延岭、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总规划师邢兆昆、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巡视员王船起、省公安厅警务技术二级主任李伟峰、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电力处副处长刘斌分别回答记者提问。省委宣传部新闻发布办公室主任常轶旻主持发布会。

2019年，河南省各级各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生态环境部关于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要求，精心部署，强力攻坚，圆满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2019年我省大气环境质量

一是两项颗粒物均圆满完成国家和省定的目标任务。PM_{2.5}年均浓度为58.82微克/立方米，低于国家和省下达的60微克/立方米目标值1.18微克/立方米；PM₁₀年均浓度为96微克/立方米，低于省定98微克/立方米的目

标值2微克/立方米，圆满完成了国家和省定目标任务。

二是各项污染指标达到近年来最好水平。2019年我省PM_{2.5}、PM₁₀、SO₂、NO₂、CO年均浓度分别为59微克/立方米、96微克/立方米、11微克/立方米、34微克/立方米、1.8毫克/立方米，与2015年相比，下降幅度分别为26.3%、28.9%、71.8%、17.1%、40%，均为近5年来最好水平，尤其是SO₂年均浓度下降幅度高达71.8%。NO₂年均浓度连续3年达到国家二级标准，SO₂和CO年均浓度均连续6年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三是PM_{2.5}浓度连续5个月达到国家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全省PM_{2.5}浓度5月份33微克/立方米、6月份30微

克/立方米、7月份27微克/立方米、8月份27微克/立方米、9月份34微克/立方米，连续5个月达到国家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取得了近年来的最好成绩，尤其是7、8月份，我省PM_{2.5}月均浓度均达到27微克/立方米，创历史新低，空气质量改善效果尤为突出。

四是首次突破县级环境空气质量二级达标。2019年，我省县区环境空气质量也得到明显改善，空气质量实现了县市达标零的突破。洛阳市栾川县和信阳市新县PM_{2.5}年均浓度为35微克/立方米，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35微克/立方米）；PM₁₀浓度分别为61、59微克/立方米，也达到了国家二级标准（70微克/立方米）。

五是秋冬季重污染天气应对效果显著。今年秋冬季以来，我省遇到了5次重污染过程，经有效管控应对，污染浓度明显降低，污染时长明显缩短，污染峰值大幅削减。10-12月全省PM₁₀、PM_{2.5}平均浓度分别为105、69微克/立方米，同比分别下降13.2%和10.4%，下降幅度在全国排名前列，分别为第4、第5名。其中10月份我省PM₁₀、PM_{2.5}分别下降28.2%、23.1%，降幅在全国排第3名；12月份两项颗粒物浓度分别同比下降19.5%、7.1%，降幅在全国排第4名。此外，2019年秋季我省重污染天数大幅减少，优良天数明显增加。10至12月，全省18个省辖市累计重污染天数仅为109天，成为2014年以来同期重污染天数最少的年份，较2018年减少75天。18个省辖市累计优良天数为960天，较2018年同期增加35天，蓝天幸福感明显增强。

主要措施和成效

（一）提高站位，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成立污染防治攻坚领导小组，建立省委书记、省长“双组长”制，多次召开省委常委、省政府常务会、污染防治攻坚调度会、推进会等，专题研究部署和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省委书记、省长多次到省生态环境厅调研，共同对上半年空气质量排名靠后的3市10县进行公开约谈。省长连续三次主持召开全省“三散”治理推进会和现场

会，常务副省长和分管副省长分别实地督察、暗访调研，组织召开调度推进会，推动大气污染防治各项措施落地见效。郑州、信阳、南阳、驻马店、平顶山等市党委政府大局意识强，在重大任务和重要时期，主要领导亲自调研筹划、督导落实，圆满完成了第十一届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和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空气质量保障工作。

（二）齐抓共管，攻坚合力逐步增强。全省各级各部门坚持把大气污染防治作为重中之重，加强组织领导和部署推进，统筹协调、属地负责、行业管理等工作机制逐步完善，上下联动、齐抓共管、公众参与、合力攻坚格局进一步形成，大气污染防治攻坚重点任务取得积极进展。全省纳入城市建成区重污染工业企业搬迁改造企业170家，已完成58家；化解煤炭过剩产能1064万吨；新建、改造集中供热管网399公里、热力站345座，新增集中供热面积4204万平方米、供热能力3500万平方米；全省铁路货运发送量9569万吨，内航道水路货运量1739.28万吨，同比分别增加482万吨、745.19万吨；全省在建施工工地安装在线监测监控设施8354个，安装率86%；全省6628公里高速公路率先基本实现“全路无垃圾、车行无扬尘”；全省持证露天矿山治理面积8242.7公顷，历史遗留矿山治理面积1779.4公顷；全省小麦和玉米秸秆还田利用率分别达到90%以上、88%以上；全省城市建成区15.7万户餐饮服务单位油烟净化设施安装率达到98%。

（三）突出重点，污染治理成效明显。2019年集中开展影响环境空气质量的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和关键环节的污染治理行动，有效减少污染排放。一是开展“三散”污染专项治理。制定印发河南省“三散”治理1+4方案，建立“1+5”办公协作机制，省政府每月召开现场会或推进会部署推进，在全省集中部署开展“散乱污”企业治理、散煤取暖改造、散尘精准管控专项治理行动。开展“三散”治理以来，国家和省级财政分别投入45亿元和18亿元，新增“双替代”供暖209万户，取缔散煤销售点7300多个，查扣燃煤散烧设施设备3.9万

个，整治取缔“散乱污”企业1万多家，查处黑加油站点1562家、黑加油车1255辆、黑炼油点3家、查扣油品2760吨（其中劣质油品1189吨），整治绿地裸露地面80万平方米，整治各类散尘点1.5万个。二是开展工业企业深度治理。制定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6个专项方案》，对全省非电行业提标改造、工业锅炉综合整治、工业炉窑专项治理、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铸造行业深度治理、VOCs无组织排放治理6大类项目进行深度治理，推进工业企业改造升级，全年完成治理项目31059个，污染排放同比下降超过30%。三是开展柴油货车污染治理。印发《河南省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推动重点行业柴油货车集中整治和重型柴油车在线监控系统建设，加强路检路查、入户检查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查处超标柴油货车5.8万辆次，累计安装远程在线监控设施近4万台套，淘汰重点行业柴油货车2.11万辆，更新1万多辆，治理近6千辆，对未淘汰、治理的3.8万辆进行封存，采集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约6.7万台，监督抽测4万台次。

（四）创新方法，制度机制更加完善。2019年积极探索推进污染治理和空气质量改善的制度机制，不断激发各级推进减排和企业自主治污的责任意识。一是实施空气质量排名约谈。修订实施《河南省环境空气质量月排名暨奖惩办法》，每月公布全省各市县空气质量排名，分五批对空气质量排名连续靠后的5个省辖市和27个县（市、区）主要负责同志进行联合约谈，持续推进全省空气质量改善。二是开展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修订完善《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办法》，每月公布并实施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2019年1-11月，全省各省市、省直管县（市）共支偿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生态补偿金13799万元，得补12889万元。三是实施绿色环保调度。根据《河南省绿色环保调度制度（试行）》和《河南省绿色环保调度制度实施方案（试行）》，积极开展绿色环保引领企业综合审核评定工作，在大力开展宣传、逐级申报、专家评审、现场核查的基础上，全省综合评定40家绿色引领企业，给予环保、经济激励政

策，激发了企业环境治理的积极性。

（五）严格执法，环境违法大幅减少。2019年紧紧围绕打赢蓝天保卫战，省污染防治攻坚办采取生态环境、公安、检察等联合执法、组织地市异地互查执法、暗查暗访突击执法等方式，开展了环境污染防治攻坚调研、涉气行业企业专项检查、砖瓦行业企业专项检查、涉挥发性有机物企业专项检查、环境问题整改核查专项执法等多个执法行动，抽调各级执法人员2000余人，检查企业8.4万家，发现各类环境问题2.9万个，交办立案6000余家。全省各地紧密结合实际，积极开展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时期的专项执法和属地监管执法，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2019年全省共出动执法人员82万人次，检查各类污染源21万家次，查处纠正环境违法行为30370起，立案15363起，罚款金额6.87亿。其中，按日连续处罚23起，查封扣押969起，限产停产20起，关停取缔3371家，查处环境犯罪案件1863起，刑事拘留1775人，批准逮捕1295人，移送起诉1727人，有效遏制和震慑了环境违法。

（六）注重建设，基础能力显著提升。2019年持续加强监测监控站点、网络、平台等基础建设，空气质量监测预测和环境问题监管监控能力显著提升。一是空气质量监测站点全覆盖。在全省已建成环境空气质量国控站点75个、省控站点262个的基础上，又建成了乡镇站点1804个，形成了功能完备、技术先进、覆盖全面的河南省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网络和主要区域颗粒物、光化学观测网，对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更加精确。二是重点涉气企业在线监控全覆盖。按照“应装尽装、应联尽联”的原则，持续推进自动监控设施建设，全省新增废气监控企业1053家、1159个排放口，新建108家VOCs和199套氨逃逸自动监控设备，全省废气监控企业达到3488家、5203个排放口，对全省重点涉气企业监管监控更加精细。三是实施企业用电量智能监管。在全省14000余家不具备安装自动监控设施的废气排放企业，安装了64000多个用电量智能监管设备，对全省企业污染排放管控更加精准。四是做到了空气质量精准

预报和中长期预测。不断提高空气质量预报预警技术能力，实现了5天精细预报和15天至30天的中长期形势滚动数值预测，为污染控制和精细减排提供了技术支持。

（七）科学管控，污染天气有效遏制。坚持把秋冬季重污染管控作为重中之重，实施科学管控、依法管控、精准管控，切实为人民群众提供良好大气环境。一是完善应急措施。修订《河南省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细化减排清单，实施“一厂一策”“一企一策”，实现工业源、扬尘源、移动源管控措施全覆盖，全省管控企业增加到52123家，自动在线和用电量监控企业增加到37405家。二是实施差异化管控。在重污染天气管控期间，对15个重点行业实施绩效分级管控，对其他行业根据其承担任务和治理水平实施差异化管控，对全省1325家新兴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军工产品、涉及外贸出口订单等民生保障类企业实施自主管控，对1516家环境信誉好的企业只实施在线监控，建立正向激励机制，严禁“一刀切”。三是积极预警响应。进入秋冬季以来，我省先后经历了5次污染过程，各地预警早、动作快、措施实，污染浓度大幅降低，污染时长有效缩短，普遍降低了1-2个污染等级，日均减少废气排放量和用电量分别为30.1%和26.7%，18个省辖市累计优良天数同比增加35天，重污染天数同比减少75天，全省没有出现“日爆表”和“小时爆表”的现象。

（八）积极帮扶，绿色发展不断推进。省生态环境厅、工商联等8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在全省开展“千名专家进百县帮万企”绿色发展服务活动的通知》，开展“千名专家进百县帮万企”绿色发展服务活动，出动专家5000余人次，服务企业3500余家，帮助企业发现各类问题1万余个。指导全省成立了26个重点排污行业绿色发展协会，纳入会员单位3600余家，树立典型企业标杆，对行业内企业进行绿色发展综合评价和量化打分，2次发布重点行业排行榜，激发企业环境治理的内生动力。出台《河南省绿色发展基金实施方案》，设立河南省绿色发展基金，形成不低于800亿元的投资规模，壮大绿色产业。面向不同领域、不同地域、不同行业和相关单位，聘

任86位生态环保观察员，每月5日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开展“企业服务日”活动，收集听取诉求和建议，积极解答和协调解决企业绿色发展遇到的各类难点问题。

2020年是全面落实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收官之年。全省年度目标为PM_{2.5}年均浓度达到58微克/立方米以下，PM₁₀年均浓度达到95微克/立方米以下。总体思路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河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部署安排，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以调整“四大结构”为重点，以强化“四项治理”为抓手，以提升“两个能力”为保障，坚定不移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全省环境空气质量。

一是强力推进“四大结构”调整。四大结构调整缓慢是影响和制约我省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的根本原因和瓶颈，2020年通过加大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和用地结构调整力度，加快转变产业结构偏重、能源结构偏煤、运输结构偏重公路、用地结构扬尘突出的局面，真正从根本上解决影响我省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的瓶颈问题。在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方面，积极推进城市建成区重污染工业企业搬迁改造、重点行业整合入园、落后产能淘汰和过剩产能压减，加快培育新兴产业和产业集群，不断优化产业结构。在能源结构优化调整方面，积极推进煤炭消费减量、清洁取暖，发展清洁能源和新能源等措施落实，持续减少燃煤污染排放。在运输结构优化调整方面，加快铁路专用线建设、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和“公转铁”“公转水”，加大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和淘汰老旧车辆力度，持续抓好农村及偏远地区加油站建设和打击取缔黑加油点工作，不断推进货物运输结构、车船结构和油品质量升级。在用地结构优化调整方面，集中抓好施工工地和道路扬尘综合治理、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农业生产扬尘控制、露天矿山综合整治、城乡绿化等措施落实，切实解决扬尘污染问题。

二是狠抓“四项治理”。“三散”污染治理、VOCs污染治理、重点工业企业深度治理、柴油货车污

染治理四个方面工作不到位、污染排放重是当前影响全省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的重要因素和突出问题，2020年切实把“四项治理”任务抓实抓细抓出成效，持续减少污染排放。在“三散”污染治理方面，按照省政府关于开展“三散”污染治理的部署安排，持续抓好把“散乱污”企业治理、散煤取暖改造、散尘精准管控，确保“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全省冬季清洁取暖、“禁煤区”管控和散尘治理任务落实到位。在VOCs治理方面，通过对重点行业和区域推进源头替代，开展无组织排放收集控制，改进治污设施，提高VOCs治理能力和效率，不断解决臭氧污染难题。在重点工业企业治理方面，编制印发河南省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对钢铁、水泥、焦化和氧化铝等重点行业进行有组织和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提高重点行业污染治理能力和绿色发展水平。在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方面，健全部门联动机制，开展黄标车清零、入省高排放车辆管控、柴油车(船)污染治理行动，加快淘汰采用稀薄燃烧技术和油改气的老旧燃气车辆，加强入户检查、路检路查、遥感监测，严厉查处超标排放行为，全面提高污染治理水平。

三是持续提升“两个能力”。监测监控能力和秋冬季污染管控能力是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重要保障，2020年把提升“两个能力”作为大气污染防治攻坚的关键环节和重要任务，持续抓好谋划部署和贯彻落实。在监测监控能力方面，不断完善环境监测监控点位和网络，加强监测监控专家队伍建设，积极开展源排放清单编制及源解析，积极推进科学治污、精准治污。在秋冬季污染管控能力方面，不断完善河南省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和应急减排清单，细化管控措施，推进电力监管，实施差异化管控，严禁“一刀切”，保障应急减排措施有效落实。

答记者问

中国网记者：我省是能源原材料大省，传统产业在工业中占比较重，这些行业大多资源能源消耗量大，污染物排放量也大，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作为工业主管部

门，请问是如何推动工业领域污染防治的？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总工程师姚延岭：近年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始终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调研指导河南时重要讲话精神，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协同推进工业领域污染防治和工业高质量发展。去年年初，我们制定了《2019年河南省工业领域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对全年工业领域污染防治工作作了全面部署，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产业转型升级、调整优化工业布局、淘汰落后产能等重点任务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现在我将有关情况向大家进行通报。

在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方面，全面落实重点产业三年行动计划，推动产业链加快向中高端延伸。一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贯彻落实钢铁、铝工业、水泥、传统煤化工等4个传统产业转型发展行动方案，深入实施智能化改造、绿色化改造和企业技术改造，推动行业骨干企业实施装备大型化、企业智能化、产品高端化升级改造项目。2019年，运用省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技术改造类项目234个、资金5.82亿元。2019年1—11月，全省规上企业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15.37%。二是培育壮大新兴产业。重点抓好智能装备、智能传感器、尼龙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发展壮大，连续两年召开两岸智能装备郑州论坛，建立智能装备产业“三个一批”清单；编制印发《河南省智能传感器产业发展行动方案》，成功举办两届世界传感器大会，推动智能传感器“一谷两基地”建设；组建尼龙城投资公司，吸纳国开



行对基础设施项目投资50亿元，与重点高校合作，打造尼龙新材料产业三大研发平台。三是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先后印发《河南省新能源及网联汽车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河南省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若干政策》等相关文件，为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健康发展提供坚强保障。目前我省具备新能源汽车生产资质的企业有20家，其中整车企业11家、改装车企业9家。2019年1-11月新能源汽车整车实现产销5.42万辆和5.34万辆，占全省汽车总量的7.96%和7.84%。截至2019年11月份，根据国家新能源汽车监控平台统计，我省累计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已超过14.7万辆，新增新能源汽车4万多辆，累计运行总里程18.9亿公里，累计耗电9亿度，节油5亿升，减排116.2万吨。郑州氢燃料汽车示范线路已累计投入氢燃料公交车23辆，安全运营130万公里，共计节油3065.4万升，减排7.1万吨。

在调整优化工业布局方面，把优化城市工业布局，作为改善城市大气环境质量、提升城市综合竞争能力的重要手段和迫切任务。一是修订了《产业转移指导目录》，从优化全省工业经济结构入手，对我省产业转移指导目录进行了再次修订，在系列产业转移对接活动中，严格要求各地“禁止承接不符合环保政策、产业政策的过剩产能和落后产能”，推动产业转移有序、有效开展。二是深入推进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印发了《河南省2019年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行动方案》，截至2019年12月中旬，完成28家企业搬迁改造任务，其中就地改造2家、异地迁建14家、关闭退出12家。三是指导城市建成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组织召开了全省城市建成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工作推进会，印发了《关于加强城市建成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工作调度的通知》，联合相关部门开展了调研指导，目前，全省纳入搬迁改造的企业共有170家，已完成58家。四是大力推动铸造行业转型升级，对全省1600余家铸造企业进行了全面摸底调查，联合省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厅制定了《关于全省

范围严格铸造产能管理的通知》，实施铸造产能清单公示、公告制度和产能置换制度，严禁新增铸造产能。

在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方面，逐步淘汰生产方式落后、环境污染严重、产品质量低劣、资源和能源消耗高的落后生产工艺和设备，为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要求的项目腾出环境容量和发展空间。一是印发了《河南省2019年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工作方案》，确定了我省2019年度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100家企业名单，要求于2019年年底前关闭退出到位，近期我省将组织专家对100家落后产能企业进行复核验收，并对淘汰复核情况进行公告。二是依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和《河南省推进产业结构调整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印发了《河南省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目录》，落后生产工艺装备涉及5个行业137项，落后产品涉及6个行业109项，为各地淘汰落后工艺、装备和产品提供了指导。下一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将继续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省委、省政府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决策部署，积极谋划今年污染防治的工作任务，进一步加强组织落实，推动工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河南日报记者：2019年，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在“散尘”污染治理方面采取了哪些措施？取得的成效如何？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总规划师邢兆昆：2019年，我厅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调研河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发挥省扬尘污染防治办公室牵头作用，抓重点、补短板、严监管，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我省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作出了积极贡献。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系统谋划。我厅始终把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重大民生工程全力推进。先后召开厅长办公会23次、工作例会20次、现场观摩会11次、企业座谈会6次，修订扬尘污染防治标准，下发施工扬



尘污染防治、城市清洁行动、生活垃圾分类等20多份文件，在长效常治上下功夫。二是突出工作重点，着力精准攻坚。大力推进建筑业转型升级，入库新开工装配式建筑121个、超900万平方米，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超过45%。选取113个企业和项目作为扬尘污染防治体系试点示范，在开封、南阳、兰考等8个市县开展建筑工地质量安全监管平台试点应用工作。有省定目标任务的20个城市新建、改造集中供热管网399公里，新建、改造热力站345座，新增集中供热面积4204万平方米。建成绿地面积7300公顷，新增立体绿化52万平方米。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主次干道采取机械化清扫保洁的路面达到“双10”标准，县级城市主干道机械化清扫率达到100%。全省15.8万户餐饮服务单位油烟净化设施安装率稳定在98%，达标排放率88%。国家试点郑州市完成生活垃圾分类近150万户，覆盖率74%；省级试点开封、洛阳、安阳、焦作4个市完成分类33万户。全省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置能力超过6500万吨、利用率达66%。三是聚焦难点堵点，深化联防联控。针对春季复工扬尘污染易发多发等痼疾顽症，我厅组织18个暗访组于3月25日-29日对各地进行暗查，共发现问题240个，下发51份执法建议书，并在省建筑市场监管平台曝光67个项目。瞄准城市清洁行动不彻底、流于形式等体制机制弊端，从8月1日至10月31日在全省开展为期三个月的城乡接合部、背街小巷、城市设施3项市容市貌专项整治行动，各市县每天对4万多平方米的主次干道实施机械化清扫。紧盯秋冬季、国庆、全国第十一届少数民族运动会

等关键时点，于8月、10月对PM₁₀居高不下的市县开展4次机动式、点穴式暗访，发现问题442个，下发隐患交办通知书51份、执法建议书57份。虽然做了大量工作，但我们更清醒地看到，全省住建系统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点多、线长、面广，城乡接合部、市政线性工程、夜间施工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监管还不到位，扬尘污染管控规范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我厅将紧盯2020年度目标任务，以城乡接合部、城中村、背街小巷为重点，狠抓施工扬尘治理、城市清洁行动和渣土清运，推进智慧工地建设和餐饮油烟达标排放。严格分类施策、精准管控和依法监管，压实各方主体责任，坚决反对“一刀切”。

谢谢大家！

大河网记者：散煤燃烧对大气污染防治产生着重要影响，据了解，我省确定由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负责全省散煤治理工作。请问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导，在过去的2019年，我省在散煤治理方面主要措施和成效如何？下一步，我省在散煤治理方面有哪些举措？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巡视员王船起：散煤治理是大气污染防治的一项重要内容。逐步减少散煤使用是能源消费结构优化、生产生活方式变革和社会文明进步的必然要求。2019年，省市场监管局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省污染防治攻坚办的具体指导和省散烧办各成员单位的支持下，坚持把散煤治理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充分发挥“省散烧办”牵头作用，紧紧围绕“全省散煤清零和‘禁煤区’内洁净型煤清零”工作目标，重点抓了四项工作。一是抓好全省散煤动态“清零”。进一步加大对散煤生产、销售、运输、使用环节实施全过程监管，大规模销煤、违规用煤的现象已经明显减少。二是推进“禁煤区”内洁净型煤“清零”。按照“先立后破、不立不破”原则，加大对“禁煤区”内洁净型煤生产、销售、使用环节的监督检查力度，坚决杜绝“禁煤区”内还在使用洁净型煤。三是加强洁净型煤质量监



管。按照国家《商品煤质量 民用型煤》标准，加大了洁净型煤产品的抽检频次，对不合格型煤及时查处。四是持续强化洁净型煤价格监管。严禁洁净型煤企业利用垄断和不正当竞争优势哄抬价格、变相涨价，确保洁净型煤产品价格平稳、市场销售稳定。截至目前，全省共取缔散煤销售点320个，发现并整改违规使用燃煤经营户16059家，排查燃煤散烧设施设备87532台，抽检洁净型煤产品3492批次，取缔未备案洁净型煤企业11家，查办违法案件220件，查处劣质散煤及不合格洁净型煤1688.12吨。散煤治理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2020年，我们将针对在散煤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紧紧围绕“双清零”的工作目标，进一步压实责任、强化措施，切实把散煤治理工作做好。一是坚决完成散煤和洁净型煤“清零”任务。进一步强化对全省散煤和“禁煤区”内洁净型煤生产、销售、运输、使用环节的全过程监管，坚持不存盲区、不留死角，全面彻底完成“双清零”任务。尤其是对全省经营性餐馆、浴池和“双替代”已经到位的区域，要坚决杜绝使用燃煤。二是坚决抓好洁净型煤质量监管。深入开展洁净型煤质量监督抽查工作，加大抽检频次，扩大抽检范围，强化洁净型煤质量监管，严厉查处质量违法行为，不断提升洁净型煤质量水平。三是坚决抓好洁净型煤价格监管。督促地方政府落实洁净型煤补贴政策，从严查处各种价格违法行为，确保洁净型煤产品价格平稳，确保市场销售稳定、社会预期稳定，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安心。

河南法制报记者：推进柴油货车排放污染治理，

强化打击“黑加油站”也是大气污染“三散”治理重要内容，请公安厅介绍一下2019年全省公安机关配合开展“柴油货车排放污染治理”实施情况及打击“黑加油站、点、车”的工作情况。

省公安厅警务技术二级主任李伟峰：新闻媒体朋友们，全省部署“三散”污染治理暨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以来，舒庆副省长高度重视，要求将其作为公安机关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一件大事、要事、实事、民生之事抓紧抓好。省公安厅党委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具体落实意见，成立由朱海军常务副厅长牵头，分管副厅长张会中同志具体负责实施的工作专班，建立每月报告工作进度、重大情况随时报告的工作机制，制定下发多个文件，建立月报告工作机制，定期调度讲评。工作中，全省各级公安机关积极主动与有关单位对接，以高排放柴油货车为重点，大力开展柴油货车、油品整治达标行动，建立健全监管制度，据统计，2019年全省公安机关共投入警力10.2万人次，出动警车2.6万辆次，设置联合执法点178处，增设临时执勤点638处。全年依法查处不符合排放标准和“冒黑烟”柴油货车1.3万例，处罚闯禁行违法2.6165万起，注销报废老旧车、报废车、拼装车328628辆，查获渣土车交通违法行为近3万余起。自2019年7月1日起，实施机动车国六排放标准，实现柴油货车排放检验的全覆盖，最大限度降低柴油货车污染物排放总量。开展“柴油货车排放污染治理”实施情况。按照省污染防治攻坚战部署，2019年全省各级公安机关交管部门围绕“车、路、点”等3个方面，大力开展柴油货车排放污染整治行动，具体采取以下三个方面的措施。（一）紧盯“车”强化执法监管。一是严把登记检验报废关。在机动车注册登记、转移、检验和报废等环节，完善车辆监管机制，实施全方位管控，严厉打击生产销售不达标车辆、检验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二是加快老旧车辆深度治理。组织对达到强制报废标准，机动车所有人逾期未办理注销登记手续的老旧机动车，按规定告知机动车所有人，公告机动车牌证

作废，通知车主予以淘汰。对属于已注销的黄标车和已报废的老旧车，纳入缉查布控系统，加强路检路查，予以强制淘汰报废。三是加强宣传引导。利用每月25日集中曝光日、“平安中原”“河南交警”等微博微信公众号，对交通违法行为进行集中曝光。对多次违法、违规行为未落实整改的货运企业，联合交通、安监等部门开展约谈，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二）聚焦“路”严格通行管控。一是优化禁限行通行设计。省公安厅下发《过境入城货车限行禁行工作方案》，督促指导各地出台柴油货车绕行分流方案，实行提示绕行和分流管控等限制措施，严管严控柴油货车进入城区。严把重污染管控期间入市通行证办理审核关，原则上不许可国四及以下车辆进入禁行区。加强疏堵治理，强化勤务保畅，避免因柴油货车急速运行加重尾气排放污染。配合交通部门制定《全省重型车辆过境外行驶引导路线》设计，规划“四纵、四横、四放射”线路，提升过省（城）境重型车辆快速通行能力。督促各地完善重污染天气柴油货车通行管控预案，严控钢铁、建材等涉及大宗物料运输柴油货车进出厂区周边沿线道路，加强重污染天气预警通行管控。二是加强路检路查。配合开展全省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车辆筛查行动，将生态环境部门抄送的高污染排放车辆“黑名单”录入缉查布控系统；发挥公路防控体系作用，依托交警执法站、环豫公安检查站、联合检测点、临时执勤点，组织各地对现场查处不符合排放标准、“冒黑烟”柴油货车，一律按照6063违法代码严格处罚，截至目前共查处12854例。三是组织专项行动。先后组织开展涉牌涉证违法、老旧车及其驾驶人和严厉打击超限超载货车集中整治行动。全年共排查注销报废货车151867辆，查处货车超载违法3.4万辆，其中“百吨王”货车856辆，涉牌涉证违法13049起，沿路飘散遗洒违法88193起。（三）突出“点”强化协同执



法。一是强化协作配合。积极配合各级生态环境、交通运输部门，依托环豫公安检查站、公路超限检测站等设置178个联合检查站点，实施常态化驻站联合执法。立足站点，积极协同生态保护等部门做好高污染排放货车查验工作，全力维持现场秩序，依法打击暴力抗法、妨碍执行公务等违法犯罪行为。二是强化渣土车整治。加强与住建、城管、交通运输等部门协作配合，组建联合执法队伍，重点加大夜间查控力度；落实“三方惩处”机制，共享“黑名单”信息；联合开展宣传教育，组织媒体曝光典型案例；会同住建、城管等部门加强渣土车卫星定位系统使用情况检查，利用电子警察设备抓拍交通违法行为，将违法未处理的渣土车信息全部录入缉查布控系统加强管控。2019年以来，共查处渣土车各类交通违法行为近3万余起。关于打击“黑加油站、点、车”的工作情况，省公安厅专门下发《关于进一步深化打击整治黑加油站和散装汽油管控工作的通知》，以“查黑油、端窝点、断链条、挖幕后”为目标，将打击整治“黑加油站”工作分别纳入全省公安机关和治安系统绩效考核，部署打击整治“黑加油站”专项行动，对“黑加油站”进行全方位、精准化、集中式打击整治。今年以来，全省共出动警力19.4万余人次，车辆5.9余万辆次，排查厂矿院落等单位11.6万余处，查处“黑加油站”1712家、“黑加油车”1426辆、“黑炼油点”3家，侦办涉油治安案件2509起，刑事案件242起，治安拘留2564人，刑事拘留388人，移送起诉162人，批准逮捕87人，查扣油品2443.367吨，扣押劣质油品547.942吨。虽然我们采取上述工作措施，但是我们看到，全省柴油货车排放污染治理和涉黑加油站车打击等重点任务形势依然严峻，任务仍十分艰巨，下一步，全省公安机关将坚决贯彻落实全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部署，强化大局意识，夯实工作责任，结合公

安机关正在开展的“平安守护”专项行动，全面统筹“车、油、路、点”积极主动配合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联合宣传、信息通报，巩固工作合力，对工作棚架，工作不落实造成重大影响的，严肃责任倒查，确保圆满完成柴油货车排放污染治理和黑加油站、点、车打击的各项工作任务。

河南广播电视台民生频道记者：“双替代”供暖既关系到群众温暖过冬，又关系到空气环境质量改善，也是“三散”污染治理的重要内容，请问一下2019年我省“双替代”供暖的进展情况及2020年工作还有什么安排？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电力处副处长刘斌：“双替代”供暖是重大民生和民心工程，事关群众温暖过冬和冬天雾霾天气能否减少，是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农村生活方式革命的重要内容。我委高度重视此项工作，以强烈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担当，紧抓不放、持续推进。特别是去年8月6日全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暨“三散”治理工作专题会议以来，我委围绕全年完成200万户“双替代”供暖的目标任务，主动作为，积极行动，全力推进，研究制定“双替代”供暖实施方案，细化分解任务、压实责任；成立专项办公室，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制定设备推广目录，指导各地合理选用取暖设备；完善“确村确户”和建档立卡制度，确保数据可统计、可监督、可考核；建立现场指导服务和定期调度机制，动态掌握工作进展情况，经过各级各单位共同努力，顺利完成“双替代”供暖年度任务。全年累计完成“双替代”供暖209万户，年度目标完成率104.5%，其中，“电代煤”190.7万户，“气代煤”18.3万户。大气污染传输通道城市和汾渭平原等重点区域城市累计完成169.3万户，其中，“电代煤”154.4万户，“气代煤”14.9万户，郑州、开封、鹤壁、安阳、濮阳等市已经实现平原农村地区散煤取暖基本“清零”，为空气环境质量改善作出了重要贡献。在工作推进过程中，我们结合我省实际，不断创新体制

机制，保障“双替代”可持续使用。一是立足农村实际，满足居民取暖基本需求。在推进策略上，结合我省农村居住条件和经济水平，每户重点保障一个卧室和一个客厅的取暖需求，不追求不切实际的高标准。在财政补贴上，坚持“多补设备购置、少补运行补贴”，省级财政累计安排23亿元取暖设备专项补贴资金，大多数地市也都安排配套资金，居民购买取暖设备仅需承担不足三分之一费用，切实保障取暖设备“用得上”。二是多措并举，降低取暖运行费用。暂停执行采暖期阶梯电价和阶梯气价，全面推行居民峰谷分时电价，将电能替代“打包交易”政策扩大到“禁煤区”内所有电供暖用户，“电代煤”用户取暖电价最低可降低至0.29元/千瓦时，基本实现居民“用得起”。三是充分运用大数据技术，精准管控取暖设备用能情况。组织开发“双替代”供暖大数据监控平台和用户APP，通过平台实现建档立卡、信息查询、政策宣传等，实时监控取暖设备用能情况，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并提醒相关单位现场核查，提高设备安全稳定运行水平，实现数字化、智能化管理，确保居民取暖设备“用得好”。

2020年，我省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完成全省北方平原地区“双替代”供暖工作，实现冬季散煤取暖“清零”。一是提前研究制定明年“双替代”实施方案。围绕冬季散煤取暖“清零”的目标任务，我委已经组织各地市对明年“双替代”任务情况进行了详细摸底调查，根据各地市报送的情况，2020年全省还要实施100万户“双替代”供暖，我们按照“宜电则电、宜气则气”的原则和“不立不破、先立后破”的要求，尽快制定年度实施方案，将目标任务分解下达。二是加大财政补贴力度。为保障明年工作顺利开展，按照补贴标准前后一致的原则，我们已向省财政厅递交了《关于申请2020年电代煤、气代煤供暖财政资金预算的函》，我们将继续加强与省财政衔接，尽快安排下达专项补贴资金。三是加强宣传教育引导。加大环保理念和相关优惠政策的宣传力度，增强农民使用清洁取暖的自觉性、主动性。同时，强化农户安全使用电、气设备的宣传教育，提高设备安全运行水平。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环境资讯



洛阳市委书记李亚强调： 坚持问题导向 扭住重点任务 确保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有力有效

12月22日，洛阳市委书记李亚主持召开全市大气污染防治第七次督导调度会，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传达学习汾渭平原大气污染防治协作小组第二次全体会议精神，研判当前形势，进行督导调度，进一步强化管控举措，推动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取得扎实成效。李亚强调，各级各部门要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坚持问题导向，扭住重点任务，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确保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有力有效，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明显好转。

会议通报了当前洛阳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进展情况和存在问题，听取相关单位工作推进情况汇报。在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阶段性考核中排名靠后的老城区、瀍河区、新安县、伊川县作表态发言。与会市领导进

行点评，重点指出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工作要求。

李亚指出，当前洛阳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形势依然严峻、任务依然艰巨，正处于背水一战、年终决战的关键阶段。要尽快扭转被动局面，坚持问题导向，坚定信心决心，保持干劲韧劲，发扬拼抢精神，对照各项指标一微克一微克、一天一天去争，着力实现空气质量明显好转。要深刻反思深层次问题，始终树牢绿色发展理念，认真对照、举一反三，切实在深挖根源中找准症结、抓好整改，以政治站位、工作作风、方式方法的大转变推动污染防治工作大提升。

李亚强调，要紧紧扭住重点任务。聚焦重点领域，圆满完成落后产能淘汰、企业退城入园、燃煤削减、铁路专用线建设、移动污染源治理等年度目标任务；坚决落实重污染天气管控措施，按照“提前预警、提级预警、延迟解警”要求抓好调度，提前研判，综合施策，依法严格执行各项要求，确保应急调度不折不扣落实到位；持续以“三铁”抓“三散”治“三源”，不断提升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能力和水

平；要坚持精准发力，切实抓好大货车绕行、城市清洁行动、烟花爆竹禁燃禁放、拆除围挡等工作。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提升政治站位，把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作为中心工作摆上重要位置，持续严格落实领导分包责任和各项工作机制，坚持领导带头、率先垂范，真正在污染防治一线督导调度、吹糠见米、透通竹竿，严格督导考核，严肃追责问责，持续营造学的氛围、严的氛围、干的氛围，确保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有力有效。

市领导刘宛康、赵会生、王敬林、王琰君、何伟、王飞、孙延文、魏险峰、陈淑欣、侯占国、李保兴、贺敏，以及各县（市）区、市直相关部门负责同志等参加会议。（赵亚虹）

许昌市委书记胡五岳强调： 严格环保标准 强化监管服务 狠抓污染治理 改善环境质量

12月18日上午，许昌市委书记胡五岳来到市区部分企业，就“三散”污染治理工作进行调研。他强调，要严格环保标准，强化监管服务，狠抓“三散”污染治理，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王志宏一同前往。

天健热力公司承担着市中心城区冬季集中供暖任务，是大气污染防治的重点企业。了解到该企业坚持保障热力生产供应与大气污染防治同步推进，胡五岳给予肯定，勉励他们积极开展进厂大货车智能监控试点等工作，争当污染防治标杆企业。胡五岳指出，抓好生态环境保护既是必须承担的政治任务，又是保障集中供暖的前提条件。企业要切实承担起污染防治的主体责任，严格按照标准，落实运输、储存、生产、处理等各个环节的环保措施，确保不折不扣达标排放，保障集中供暖持续稳定。

随后，胡五岳来到魏都区桂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了解落实省委“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组整改要求的进

展情况。目前，因为市场订单原因，该企业已经停产。胡五岳指出，企业要立足自身基础、优势，加快转型升级步伐，推动绿色发展；属地政府要督促企业，落实密闭覆盖措施，及时开展物料清理，从根本上实现污染治理。

调研过程中，胡五岳强调，各地各部门、各企业要站在讲政治、顾大局的高度，深刻认识做好污染防治工作的重要性，把生态文明建设贯穿“智造之都、宜居之城”建设始终，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要严格落实标准，强化监管服务，为企业提供技术标准要求，将环保政策措施宣讲到位，做到监管不断、提醒在先；要聚焦关键环节、突出问题，帮助企业解决遇到的环保难题，以优质服务助推企业绿色发展。要切实履行责任，狠抓问题整改，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盯紧盯牢中央、省环保督察发现和交办的问题，逐条逐项、对标对表，制定整改台账，压实整改任务，确保每个问题整改落地见效；要举一反三、完善机制，形成污染防治攻坚合力，推动全市污染防治攻坚工作向纵深推进，守护好一方蓝天净土、绿水青山。（许昌市生态环境局）

三门峡市委书记刘南昌要求： 坚持绿色发展 科学规划布局 严格监督执法

12月18日，三门峡市委书记刘南昌深入湖滨区、陕州区，调研督导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他强调，要坚持绿色发展，科学规划布局，严格监督执法，切实担负起保护生态环境的历史责任。市委常委、秘书长郭鸿勋，副市长万战伟参加调研。

刘南昌一行先后来到湖滨区高庙乡三门峡市恒丰矿业有限公司项目，陕州区王家后战兴铝石购销站，湖滨区曲云曾废金属收购站、天康成套设备有限公司、车站街道东风社区卫生所小区等处，实地察看矿区治理和环境保护工作，详细了解治理措施落实情况。

在察看恒丰矿业有限公司项目时，刘南昌指出，我市作为资源型城市，依托资源发展不可避免，但要加强监督管理，严格落实有关政策规定，层层压实责任，明确主体责任，坚持“谁污染谁治理”，实行终身责任制，严守环保红线。矿区企业要依法依规经营，有序合理开发，决不能为了利益影响生态环境。在陕州区王家后战兴铝石购销站，刘南昌仔细察看厂房、除尘设备，叮嘱有关部门要统一规划全市矿山、石料加工企业，指导企业规模化、标准化生产，助推我市高质量发展。在湖滨区曲云曾废金属收购站、天康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刘南昌现场作出部署，要求严格企业进入标准，取缔非法企业；引导企业进入工业园区，按照绿色发展要求，加强日常维护，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在车站街道东风社区卫生所小区，刘南昌详细了解小区取暖条件、居住情况，他指出，“双替代”工作一头连着蓝天白云，一头连着百姓冷暖。住建、规划等部门要专题研究、重点攻关，切实解决百姓供暖问题，让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更加充实。

调研中，刘南昌强调，环境保护是民生大事，也是国之大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高度重视，各级各部门要把“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作为重要遵循，带着深爱一方土地的情怀，认真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把群众利益放在突出位置，切实做好环保工作。相关部门要在制定工作标准、科学规划布局、严格监督执法等方面下功夫，切实担负起保护生态环境的历史责任，坚持保护优先，推动绿色发展，抓好恢复治理，以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更强的能力、更实的举措，推动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再上新台阶。（常虹）

平顶山市委书记周斌在鲁山县调研时强调： 扎实推进“三散”治理 不断改善生态环境

12月20日，平顶山市委书记周斌到鲁山县调研生态

环境保护工作，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省委十届十次全会精神，坚定不移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扎实推进“三散”治理，不断提高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和水平。

周斌先后到鲁山县沙河生态湿地公园、昭平台水库和库区乡部分村庄，实地察看沙河生态修复、水库生态保护和“三散”治理工作情况。

周斌指出，生态环境是关系党的使命宗旨的重大政治问题，也是关系民生的重大社会问题。我们要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全面提升生态环境治理现代化水平，正确处理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的关系，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全力做好生态文明建设。要不断巩固提升河道采砂整治和生态修复工作成效，高标准建设好沙河生态湿地公园，健全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切实把河（湖）长制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推动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要突出“三散”治理这个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重中之重，坚持标本兼治、点面结合、上下联动，持续抓好“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大力推进散煤取暖改造，不断提升散尘治理水平，坚决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确保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市委常委、秘书长杨克俊，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刘冠华参加调研。

漯河市委书记蒿慧杰指出： 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坚决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

1月1日上午，漯河市委书记蒿慧杰带领市直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实地督导调研环保攻坚工作及省委“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交办问题整改情况并主持召开座谈会。他强调，要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强化责任、“建”“调”结合，精准

管控、强化服务，坚决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增强人民群众福祉提供良好生态保障。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高喜东参加。

当日，葛慧杰一行先后来到三剑客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漯河火车站南货场、多彩包装印刷有限公司、恒瑞热电有限公司等地，实地察看环保攻坚工作及省委“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交办问题整改情况，并主持召开市直有关部门及有关企业座谈会。

就抓好环保攻坚工作及省委“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交办问题整改，统筹推进生态环境建设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葛慧杰强调，要认真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始终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守环境质量只能变好、不能变差这一底线，把环境保护、绿色发展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位置，坚持控源、增汇、固本三管齐下，实施经济结构提质、生态功能提升、国土绿化提速、环境治理提效“四大行动”，坚持问题导向，压实各方责任，加强源头治理，注重终端严控，确保问题整改到位、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一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增强绿色发展的紧迫感和责任感。要认识到绿色发展是新时代大势所趋，是新时期民生需求，是企业转型发展的战略机遇，处理好“建”和“治”、“生产”和“管控”、“长痛”和“短痛”的关系，坚决摒弃错误观念，坚定走绿色发展道路，实现更长时期、更高水平、更好质量的发展。二要强化责任、“建”“调”结合，引领绿色高质量发展新时尚。企业要牢固树立环保与生产同在的意识，处理好发展与环保，主动规范与被动监管，当前与长远的关系，积极履行主体责任，注重转型升级，争创绿色引领企业。三要精准管控、强化服务，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生态环境部门要继续强化服务意识，在“正风、提能、增效”上下功夫，精准施策、杜绝“一刀切”，提升服务、避免“以罚代管”，简政放权、深化“放管服”改革，树立标杆、助推企业转型升级，加强宣传、让绿色发展根植人心，通过解决问题、保障要素、落实政策、积极引导，增强企业对政府、对污染防治

攻坚战的信心，增添企业转型发展的内在动力，以生态环境高质量建设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民生福祉增加。（漯河市生态环境局）

焦作市长徐衣显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部署“三散”治理等工作

12月16日下午，焦作市委副书记、市长徐衣显主持召开市政府第三十三次常务会议，传达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三散”治理、百企退城、奶源建设等工作。焦作市领导李民生、汪习武、武磊、闫小杏、孙起鹏、薛志杰出席会议。部分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应邀列席会议。

会上，与会人员就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进行发言。会议指出，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是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决胜时期、“十三五”规划即将收官之际、“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节点上召开的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的大会。会议强调，一要深入学习领会，坚定发展信心。在深入学习中提升认识、转变观念。结合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时重要讲话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学懂弄通、入脑入心，按照新发展理念，推动思维方式、工作方式和方式正确转变。在深入学习中把握内涵、掌握重点。明确总体要求、政策取向和重点安排，把思想行动、工作重心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在深入学习中研判形势、坚定信心。正确看待挑战，保持战略定力，善于抢抓机遇，勇于攻坚克难，以实干实绩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二要精准对标对表，确保目标完成。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认真对照年度目标任务、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目标找差距、补短板、强弱项，全力以赴集中攻坚，确保交出优秀答卷。三要研究思路举措，科学谋划明年。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解决好各种不平

衡不充分问题。精准谋划主要预期目标，夯实“稳”的基础，保持“进”的态势，追求“好”的目标。精准对接重大战略规划，争取更多专项专题纳入国家、省级盘子。精准谋划一批重大项目，为高质量发展积蓄动能、提供支撑。切实做好岁末年初工作，抓好保障供应、保价稳价、帮扶救助、安全稳定等工作，确保社会和谐。

会议听取了“三散”污染治理汇报，要求切实抓好“散乱污”企业清零、散煤和散尘治理、重污染天气管控等，坚决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

会议听取了百企退城进展情况汇报，要求发扬成绩、坚定信心，合力攻坚、务求实效。既一企一策推、又统筹施策搬，既规范标准评、又综合效益判，要搬出企业的满意度，也搬出职工的幸福感，还搬出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焦作市生态环境局）

周口市长丁福浩要求：要举一反三立行立改 夯实责任 狠抓落实 确保“三散”污染治理工作取得扎实成效

12月16日下午，周口市长丁福浩主持召开周口市“三散”污染治理工作紧急会议，通报当前“三散”污染治理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举一反三、立行立改，夯实责任、狠抓落实，确保“三散”污染治理各项工作取得扎实成效。副市长王平、王少青、路云、胡军、秦胜军出席会议。会议通报了当前周口市“三散”治理工作有关情况。

丁福浩指出，当前市环境污染治理工作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三散”治理领域问题仍然突出，出现问题的根源在思想、在作风，必须在加压提升上下功夫。要坚决杜绝过关思想，把功夫用在平时，把工作做实、做到位。要坚决杜绝懈怠情绪，正确认识这项工作的长期

性和复杂性，不动摇、不松劲，持续发力、久久为功。要坚决杜绝形式主义，自我加压、实事求是，脚踏实地、苦干实干，确保各项工作经得起检验。

丁福浩强调，解决问题的核心在落实，必须在抓细抓实上下功夫。要紧盯目标抓落实，确保PM₁₀均值、PM_{2.5}均值达到省定标准。要紧盯整改抓落实，举一反三，全面排查整改，做到“条条必整改、件件必落实”。要紧盯责任抓落实，按照“谁分管、谁负责，谁属地、谁负责，谁出问题、谁负责”的要求，进一步压实属地政府的主要责任，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企业的主体责任。各级各有关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亲自抓、抓具体，经常到一线、到现场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把责任层层压实、压力传导到位，决不能大而化之。

丁福浩强调，杜绝问题的关键在机制，必须在常态长效上下功夫。要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决不能干干停停、时紧时松，同时抓好产业、能源、运输、用地“四大结构”调整，从根本上解决问题。要建立长效监督机制，坚持“一竿子插到底”，直击现场，动真碰硬，发现问题，严厉查处。要建立长效问责机制，对发现的问题，既要整改到底，也要问责到底，绝不姑息迁就。（周口市生态环境局）

安阳市代市长袁家健在安钢集团调研时强调：用足气力治污 对标提升增效 坚定朝着高质量发展方向奋进

1月7日上午，安阳市委副书记、代市长袁家健专题调研安钢集团。他强调，要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定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树牢精品意识，强化精细管理，尊重历史，立足现实，下足气力，创新发展，推动污染治理提标、企业发展提质，走好高质量发展路子。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陈志伟，副市长

田海涛，安钢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李利剑和总经理刘润生陪同调研并参加座谈会。

在实地查看安钢3号高炉、焦炉以及烧结脱硫脱硝项目现场、150吨转炉、1780热连轧生产线的过程中，袁家健直奔问题、直奔现场，边走边与项目负责同志交谈，深入了解询问钢铁生产工艺流程、产品定位、污染排放等情况。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袁家健认真听取企业环保治理对标提升工作进展介绍，征求企业对于钢铁产业减排增效、科学精准治污方面的意见和建议，针对企业提出的问题，现场研究解决办法，提出具体工作要求。

“黄河流域必须下大力气进行大保护、大治理，走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路子。”袁家健指出，安阳和安钢同呼吸共命运，有着共同的目标追求。多年来，安钢的发展为全市、全省乃至全国都作出了重要贡献。面对大气污染防治的严峻形势，政企要一起努力想办法、抓具体、解难题、求实效，贯彻好大保护、大治理的要求，推动全市大气质量好转。作为全市大型国有企业，安钢要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对标A级环保绩效企业标准，以精品钢深加工为重点，在环保装备上增投入，在精细管理上下力气，切实加快监测设施安装、柴油重卡减量、铁路运输挖潜、突出问题整改、无组织排放控制，提高全链条各环节减排水平。各相关单位要强化企业服务、帮助企业转型，共同努力把精准精细的要求落实到位，加快全市钢铁产业高质量发展进程。（武建业）

济源示范区管委会主任、市长石迎军要求：强力推进“三散”治理 实现全年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12月19日，济源示范区管委会主任、市长石迎军调研“三散”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石迎军要求，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新发展

理念，强力推进“三散”治理，最大程度减少污染物排放，努力实现全年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石迎军走进轵城镇西轵城村部分居民家中，实地查看“双替代”工作落实情况，详细了解改造费用、运行成本、安全管理、冬季采暖等情况，对今年济源超额完成“双替代”省定目标任务给予充分肯定；深入轵城冬贤洁净型蜂窝煤厂，了解洁净型煤生产企业退出情况；来到文昌南路交通道路施工工地，查看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期间工地管控情况，对做好“三散”治理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石迎军指出，大气污染防治是民生工程、民心工程，更是政治任务。当前距离年底仅剩10余天，各部门、各单位要进一步强化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更有力的举措，切实把中央和省、市关于环境保护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石迎军要求，要聚焦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三散”治理等方面的重点，全力做好省委第三污染治理专项督察组交办案件办理，持续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各项工作。要运用好法律武器，依法依规进行管控，不搞“一刀切”。要坚守环保底线，强化科学治污、精准治污、精细治污、规范治污，举一反三、标本兼治，注重把“三散”治理与大力推进结构调整、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和城市提质集中整治活动结合起来，确保全市环境空气质量得到有效改善，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济源市生态环境局）

鹤壁市召开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工作会议

为贯彻落实省环境攻坚办重污染天气应急会议精

神，12月25日下午，鹤壁市环境攻坚办副主任、市政府副秘书长熊发禄主持召开全市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紧急会议，安排部署全市应对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工作。

会议要求：一要高度重视，迅速落实。各县区分管负责同志要牢记使命、履职尽责，按照全省“一盘棋”要求迅速启动最严厉的管控措施，对照四项严控措施，把落实重污染天气管控措施作为检验政治站位、责任担当、执行政策的刚性要求，抓住重点，迅速行动起来。二要硬起手腕，严管死守。全市自2019年12月26日零时至31日，启动重污染天气红色预警应急响应工作，各级各部门要加大监管检查力度，确保各项管控措施落实到每个企业、工地、厂矿、重点区域上。公安、交通部门要加强道路车辆检查力度，严格执行机动车单双号限行措施，除保障城市正常运转的车辆及特种、危化品车辆外，城市建成区禁止柴油车辆运输。住建部门要全天候不间断地对全市所有施工现场进行日间检查，除重大民生保障工程外，市所有施工工地(包括道路工程、水利工程，土石方作业和房屋拆迁施工等)，一律停工到位。生态环境、工信部门要加强对企业监管检查，除承担供暖供热及重大民生保障企业外，市所有工业企业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一律停产到位。三要加强督导，严格执法。各级各部门和市环境攻坚办6个专项督查组要加强督导，严格管控，督促企业主动响应应急管控要求，积极履行环保责任，对落实应急管控措施不到位的，督促立即整改，对拒不整改的移交有关部门顶格处罚，从严处理。（鹤壁市生态环境局）

南阳市三级联动集中打好污染防治冲刺攻坚战

为全力打好“三散”污染治理歼灭战，打好打赢

污染防治攻坚收尾硬仗，南阳市多措并举、三级联动，集中攻坚11天，确保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一是严密安排部署。12月20日下午，市政府副市长、市污染防治攻坚办主任马冰主持召开重污染天气强化管控专题会，研究部署相关工作，要求各级各部门严格执行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措施，规范落实中心城区环境空气质量日考核制度，兑现奖惩；中心城区重点区域实行24小时动态排查巡查，及时上报不落实管控要求的违法违规行为；住建、城管、生态环保、市场监管等市直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执法监管，特别要加大夜查力度，实行日调度、日研判、日处罚，全力攻坚冲刺11天。

二是狠抓昼夜巡查。中心城区四区迅速行动，分别召开专题会议，结合各自实际，集中全区精力冲刺攻坚。四区污染防治攻坚“散污”“散尘”“散煤”污染治理办公室，围绕职责分工和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要求，立即组织在辖区内开展24小时轮班检查，深度强化施工工地、城市道路、背街小巷扬尘治理和卫生环境综合整治，加强散煤燃烧、秸秆禁烧、烟花爆竹禁燃禁放管控力度，狠抓“散乱污”关闭取缔和提标改造遗留问题整改；各乡镇（街道办）主要领导一线带队，抽调精兵强将开展夜查执法，全力做到夜里问题夜里办、白天问题白天做，全时段无死角地彻查各类环境问题，对重点区域轮班开展昼夜巡查监管，发现问题坚决做到立行立改不推不拖。

三是强化专项督查。市生态环境局由主要负责同志总带班，对中心城区夜间“三散”污染问题实施专项督查。督察组分为11个小组，局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分别任组长，抽调有关科室骨干力量为成员，重点对夜间施工扬尘、道路扬尘、露天烧烤、餐饮油烟、渣土车违规营运、违法违规涉气企业、焚烧秸秆垃圾、燃放烟花爆竹等情况实施督查，并检查中心城区四区夜间督查落实情况。（南阳市生态环境局）

滑县县长陈忠要求：强化监督检查、抓好督导考核，全力以赴治污染、保蓝天

1月3日下午，滑县组织召开了全县打赢蓝天保卫战重点工作推进专班工作汇报会。会议由县委副书记、县长陈忠出席会议并做重要讲话。

会上，陈忠首先听取了各个专班小组组长汇报专班工作推进情况，并对各个专班工作进行了点评，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他强调，要始终把打赢蓝天保卫战作为重大政治责任、民生责任，进一步提升站位，抓好重点工作部署落实，做好统筹协调、抓好过程调度，强化监督检查、抓好督导考核，全力以赴治污染、保蓝天。

陈忠对全县大气污染防治的工作成绩进行了充分肯定，鼓励大家坚定攻坚信心；同时也要认清全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严峻形势，必须要保持打赢蓝天保卫战的决心和定力；更要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形成大气污染防治攻坚的常态化高压态势。

陈忠在会议上提出三点要求：一是要形成工作合力。各个单位要按照工作分工，主动认领任务、积极配合，大力支持，形成工作合力。二是要坚持督导检查。县委县政府督查局要对各重点任务推进专班、各部门、各乡镇落实工作责任情况作为重点督办事项，进行专项督查。三是要敢于亮剑问责。县纪委监委要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对于措施不到位、责任不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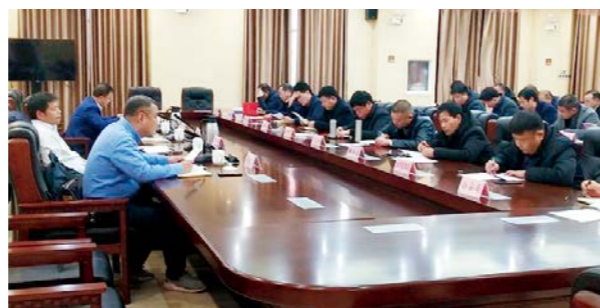
问题突出、完不成目标的各重点任务推进专班、各部门、各乡镇、各督查组，要动真碰硬，拿出有责必问、问责必严的明确态度，坚决追究责任，促进各级各部门把责任和措施落到实处，在全县上下形成加强污染防治攻坚、推进绿色发展的强大合力。（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

卫辉市委书记梁常运强调：要采取最严举措冲刺全年目标任务 决战决胜环保重点工作

12月20日下午，卫辉市召开年末环保冲刺阶段重点工作部署会议。市领导梁常运、钱伟、张磊等出席会议并分别作了指导讲话。

会上，市环境污染攻坚办副主任、环保局长李艳军从严控重型车辆入市、严控工地施工、严控露天焚烧、强化抑尘湿扫、强化餐饮油烟监管等方面，详细安排部署了实施环保攻坚年度冲刺阶段应急措施。

市委书记梁常运在讲话中指出：此次会议是向年底目标冲刺的动员会，也是近期重点工作的部署会。全体上下一要做到责任到位。二要做到措施到位。三要做到督导到位。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严格执行上级各项环保工作要求，重拳出击、群防群治，严格监督检查、严肃追责问责，以最大决心、最强力度、最高标准、最严举措扎实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确保全市生态环保抓准抓实、决战决胜。（熊丽萍）



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郑分局开展身边典型学习宣传活动

1月9日，郑州市生态环境局新郑分局以河南省先进工作者刘岩松、李志勇同志先进事迹为生动教材，组织开展学习宣传活动，大力营造学习先进、崇尚先进、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

活动中，党员干部认真聆听刘岩松、李志勇的先进事迹，深入学习他们对党忠诚、牢记使命的政治品格，刻苦钻研、精益求精的敬业态度，知重负重、攻坚克难的责任担当，计利国家、无私忘我的高尚情操。

以身边典型为镜子，党员干部对照先进典型净化思想、洗涤灵魂，并从先进典型身上深刻汲取精神力量。大家纷纷表示，将以刘岩松、李志勇同志为标杆、为旗帜、为动力，永葆忠诚本色，牢记初心使命，锐意开拓进取，不断攻坚克难，奋力谱写新时代中原更加精彩的绚丽篇章。（姚佩）



商城县委书记李高岭节后到环境攻坚指挥部开展调研工作

1月2日上午，商城县委书记李高岭到商城县环境攻坚办调研工作，看望慰问全体工作人员。县委常委、副

县长鲁新建，县委常委、县委办公室主任涂健歌，县领导纪道福等陪同调研。

李高岭一行首先看望慰问了县环境攻坚办全体工作人员，之后，在县环境攻坚办会议室召开座谈会。在听取了有关情况的汇报后，李高岭指出：2019年，商城县环境攻坚办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污染防治工作的决策部署，狠抓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和土壤污染防治，空气质量综合指标位居全省前列，顺利完成了年度水污染和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目标，取得了显著效果。

李高岭强调：环境攻坚只有起点，没有终点。2020年是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关键之年，环境攻坚办全体同志务必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建设思想，坚定信心、创新方法、同心协力、克难攻坚，坚决打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向县委、县政府和全县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商城县环境攻坚办）



临颍县委副书记、县长赵丹主持召开“三散”污染治理工作协调会

12月27日，临颍县委副书记、县长赵丹主持召开“三散”污染治理工作协调会，研究讨论“散乱污”治理和木业企业规范提升工作。

会议要求，要提高站位，严格落实上级决策部署，

切实增强“三散”治理工作的紧迫感、责任感。要强化领导，凝聚合力，迅速行动，组织排查摸底，建立问题清单，做到立行立改。要科学施策，分类处置，抓好木业企业整治规范提升，加快推进木业产业转型升级。要履职尽责，严格落实乡镇主体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强化督导，坚持铁心铁面铁腕，坚决做到“两断三清”，保障全县大气质量持续好转。县领导李俊伟、吴祥杰、张正凯参加。（临颍县环保局）

洛宁县委副书记、县长周东柯到企业督导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工作

12月15日上午，洛宁县委副书记、县长周东柯带领县污染防治攻坚办、县环境保护局、商科工局等部门主要负责人到企业督察指导企业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情况，要求各单位各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全力抓好冬季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工作。

周东柯要求，一是严格按照《洛宁县2019年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落实管控措施；二是紧盯砖瓦、冶炼等重点行业企业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落实情况，进一步加大执法监管力度，确保其按要求管控到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三是夯实责任、确保实效，



牢固树立守土有责、守土尽责思想；四是环境保护部门要严管真控，严格按照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管控要求，明确管控措施，发挥生态环境保护铁军作用，当好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工作的排头兵，履行好生态环境保护统一监管责任，督促各责任部门履行承担的职责任务；五是在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工作中，环境保护执法人员既要为企业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工作提供服务和指导，又要硬起手腕，对企业存在的环境违法行为坚决依法查处到位；六是要及时调度应急管控工作开展情况，密切关注整体环境空气质量动态，及时研判及时通报，为应急管控工作提供数据支撑；七是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提升政治站位，高度重视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工作，在各自工作岗位上履职尽责，扎实推进各项应急管控举措，有效减轻重污染天气对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打好冬季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保卫战。（洛宁县污染防治攻坚办）

南乐县县长曹拥军专题研究近期环境污染防治工作

12月16日，南乐县县长曹拥军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近期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县领导王淑娟、李洪涛，县政府办、环境攻坚办、市生态环境局南乐分局等单位负责同志及北京同创盈天公司参加。

曹拥军强调，时值年末岁尾，环境污染防治各项工作收官在即，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盯紧盯好时间节点，克服疲惫厌战情绪，力度不减、措施不变、目标不调，全力确保年度目标任务。

曹拥军要求，一要加强“三散”治理力度，深入推进散乱污企业治理，加大禁煤宣传力度，打击售煤，制止购煤，完成种养殖大棚用煤治理等工作，坚决实现全域禁煤。严格建筑扬尘管控，原审批的民生建设项目一

律作废，执行先停工后整顿和验收复工措施。二要加大对涉气企业管控，狠抓移动源头减排，坚持执行大型货车绕行措施，加大对非移动机械的排查力度，禁止使用不达标机械作业。三要严格执行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措施，突出抓好上级交办问题的整改，抓整改落实促工作提升。（南乐县环保局）

正阳县县长王东征要求：主动抓好整改，推动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向纵深发展

12月31日，正阳县县长王东征带领县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办公室、住建局、生态环境局、城管局、交通局、水利局等部门负责同志现场督查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蒋贵印陪同督查。

王东征一行先后到书香华府工地、北环路、文体中心南江国大道施工工地、南环路乾宝工艺工地等地进行现场督导检查，深入了解当前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存在的问题，要求相关部门单位，对照责任分工，主动抓好整改，推动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向纵深发展。

王东征指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形势依然严峻，必须引起高度警醒和重视，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增强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以更严的要求和更高的标准下大力度、下深功夫，全力



以赴把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抓好抓实抓出成效。

王东征要求，从目前情况看，我县大气污染情况比较严重，几项主要指标全市排名均不容乐观，主要原因是防控措施不力，建筑施工企业违规动工情况较为普遍。在橙色预警期间，所有建筑工地和商砼站必须按要求停工。橙色预警解除之后，重新提出开工申请。要严格建筑工地“六个百分之百”和在线监控安装标准，符合管控标准的方可批准开工。城管、住建等部门对建筑工地既要搞好服务，又要加大监管执法力度，对违规企业要严厉处罚。要严格落实责任，对在大气污染防治中失职失责、监管不力的相关单位负责人要依法依规严肃问责。（杨文鹏）

范县县长带队夜查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措施落实情况

12月10日晚，范县县长赵丽玲带领县政府办、环保局、攻坚办等有关部门负责同志采取不打招呼、随机抽查方式，对部分企业重污染天气红色预警（I级）响应落实情况连夜暗访。

检查组先后来到濮王产业园叶氏塑编、宏大圣新材料等地进行了实地督导检查。每到一处，赵丽玲都认真查看企业落实重污染天气红色预警（I级）响应情况，听取相关部门和企业负责人情况汇报并提出明确要求。检查组要求，环境保护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的健康幸福，责任重大，各企业都要高度重视环保工作，落实好各项环保措施，加大环保投入，切实承担起应有的社会责任。尤其是在重污染天气红色预警（I级）响应期间，各企业更要提高政治站位，服从大局，严格落实相应减排措施，确保减排到位。县环保部门要保持高压态势，督促企业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对环境违法行为做到零容忍。县攻坚办督导组要持续对重污染天气红色预

警（I级）管控开展督导、检查，对预警管控期间不落实减排措施或落实不到位的单位依法依规实施问责，确保全县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范县环保局）

濮阳县县长孙庆伟随机调研“双替代”工作

12月18日，濮阳县县长孙庆伟随机调研“双替代”工作。孙庆伟一行先后到海通甘吕邱、庆祖水屯、子岸集、五星前垌堆等村查看天然气入户情况，每到一处，孙庆伟都详细听取乡镇关于天然气通村入户情况、存在问题和下步打算，实地入户查看壁挂炉安装使用情况。

孙庆伟要求，县公用事业局要督促燃气公司加大人力和物力投入，科学组织施工队伍，全力做好天然气管网通村入户，确保所有“气代煤”户早日用上天然气；要加强抽查检查力度，确保上报数据真实可靠。县工信局要加强统筹协调，积极与用煤企业沟通，全力做好散煤回收工作。县应急管理局、市场监管局要加大烟花爆竹监管、清理力度，帮助销售企业做好库存清理，严厉打击烟花爆竹违法销售行为。（濮阳县环保局）

宝丰县委书记许兵主持召开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12月27日晚，宝丰县委书记、县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组长许红兵在县政务中心会议室主持召开中共宝丰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县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成员等出席会议。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中共宝丰县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议事规则》《中共宝丰县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细则》；通报了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要点，安排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任务。

会议要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着眼宝丰实情，着眼发展实际，围绕生态环境工作要点，把握时间节点，坚持创新驱动、示范带动、制度推动。一是要在“防”上下功夫，强化生态红线管理，严守生态环境保护红线；二是要在“治”上下功夫，抓好环境综合治理，还天一片蓝，还水一片绿，还地一片净；三是要在“建”上下功夫，着力加强生态建设，加强森林资源建设，加强水生态建设，加强自然资源保护，加强绿色能源体系建设；四是要在“用”上下功夫，完善绿色产业体系，做大做强新兴产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五是要在“试”上下功夫，推进体制机制创新，探索完善投入机制、补偿机制和执法机制。领导小组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高位推动、部门联动、宣传带动、考核促动，确保我县生态文明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张 高）

鲁山县召开全县涉气企业冬季管控暨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服务会

1月3日下午，鲁山县环保局邀请90余家企业代表在环保局五楼会议室召开全县涉气企业冬季管控暨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服务会，会议由环保局副局长张宏伟主持，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全体人员参加。

会议学习了《关于启动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II级）的通知》，传达了1月2日下午省视频会议精神，再次要求各企业加强主体责任意识，严格执行重污染天气管控措施，非道路移动机械要按要求进行检测及编号。

会议传达学习了《鲁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鲁山县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方案的通知》和《鲁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鲁山县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文件精神，进一步强化各企业“禁燃”意识，预防和减少因燃放烟花爆竹引发的火灾、爆炸等事故、案件，降低因燃放烟花爆竹对环境空气造成的各类污染，倡导各企业代表做禁燃禁放烟花爆竹的践行者、宣传者和监督者，为创造一个宁静安全清新的生活环境作出应有的贡献。（鲁山县环保局）

罗山县环保局开展“迎新年、写春联、送祝福”公益活动

1月2日下午，罗山县环保局联合县书法协会、县生



态保护协会在名仕家园小区东广场开展“迎新年、写春联、送祝福”公益活动，县书法协会会长熊武为朋友们现场写对联，送福字，让人们感受到了迎新年的热闹氛围。

活动现场，书法家们一笔一画，一点一捺，饱满有力，把新春祝福倾注在笔墨之中。环保志愿者们，有的裁纸、有的调墨，忙得不亦乐乎。一张张红“福”，一副副对联，一声声赞美，一句句肯定，新年的氛围感染着在场每一个人，热闹非凡，年味十足。

此次活动，既营造了祥和、进步的社区环境，又渲染了浓烈的节日氛围，更重要的是，在书写过程中体验了中华传统文化和书法艺术的魅力。（梁吉祥）

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第二分局召开企业培训暨约谈会

1月7日上午，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第二分局对辖区内10家多次出现环境问题企业开展法律法规培训暨约谈会。

会议对10余家企业发放约谈通知，督促企业整改。该局法制宣教股股长成新芳就《大气法》法律法规内容对约谈企业详细进行培训。培训通过典型案例分析企业容易出现的违法行为，增强企业守法意识，自觉加强管理，杜绝环境违法隐患。各企业自觉签署了《企业环保承诺书》承诺：在致力于企业发展的同时，牢固树立绿



色发展的理念，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全面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切实履行环保社会责任。

以此次现场约谈会为契机，让环境违法企业认识到自己存在的问题。被约谈的10余家主管负责人一致表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规范企业生产经营，做到达标排污，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监管，自觉接受群众和媒体监督，共同维护良好的生态环境。（聂丹丹）

郑州市生态环境局中原分局召开法治宣传培训会

12月25日上午，郑州市生态环境局中原分局邀请局法律顾问武英林律师在八楼会议室召开法治宣传培训会，会议由党组书记、局长李星主持，副局长冯全成、王献及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会议。

培训会上，为更好地贯彻实施《河南省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办法》和《河南省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及其执法人员履职尽责容错纠错实施办法》，武律师结合环保工作实际，以生动具体的案例和通俗易懂的语言，详细讲解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的行政诉讼制度与依法行政。

通过此次培训，中原分局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严格贯彻落实《河南省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办法》，用纪律约束和责任意识规范操作、规范执行，进一步全面落实中原区生态环境保护领域行政执法责任



制，规范和监督行政执法机关及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行职责。（郑州市生态环境局中原分局）

许昌市魏都区召开污染防治攻坚警示教育大会

1月2日，许昌市魏都区召开污染防治攻坚警示教育大会。市攻坚办专职副主任冯援召，区领导李朝锋、苏凯强、刘庆、卢军、程东升、柏凤杰、卢金山，县级干部杨绍伟出席会议。区政府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各街道办事处（产业集聚区）主任、分管副职、环保所长，86个社区书记，区污染防治攻坚办和生态环境分局全体干部以及区属150家涉气企业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通报了全区重污染天气管控期间工业企业违法问题情况和2019年以来环保工作不力责任追究情况，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和五家违法排污分别做表态发言。对做好全区污染防治攻坚相关工作，会议要求：一要正视问题、扛稳责任。要认清当前严峻形势，企业要树牢守法底线，强化环保意识，加快转型升级，夯实主体责任；政府要强化监管责任，建立长效机制，做到从严执法，形成工作合力，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有力保障。二要加强指导、强化服务。各单位各部门在强化环境监管同时，下实功夫、下细功夫服务企业走绿色发展的路子、帮助企业做大做强，以生态环境高质量助推经济发展高质量。三要把握重点、聚焦当前。从今年一开始就主动作为，抓好中央、省委督察组反馈问题的整改、重污染天气应急应对、烟花爆竹禁放、“三散”污染治理等工作，打好今年污染防治攻坚战开局战。魏都区区长李朝锋就抓好会议贯彻落实做了表态发言，表示要认真吸取教训，时刻做到环境保护警钟长鸣；要筑牢攻坚思想，奋力决战决胜环保攻坚年；要凝聚工作合力，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魏都区环保局）